

記憶

REMEMBRANCE



2008年9月13日创刊 2018年4月30日第10期 总第220期
汇聚研究成果 提供学术资讯 建立交流平台 推动文史研究

《记忆》220期

北京高校文革研究专辑（十八）

【专稿】

谢甲林 聂元梓案的几大疑问

【考证】

樊能廷 北大“红旗飘里准有坏人”考——江青讲话的三个版本节录

附1 北京市革命委员会扩大会议上江青同志讲话（1967.9.1）

【1967年9月4日《北斗星》第150期 第3页】

附2 北京市革命委员会扩大会议上江青同志讲话（1967.9.1）

【文化部机关革命战斗组织联络站】

附3 北京市革命委员会扩大会议上江青同志讲话（1967.9.1）

【聂元梓《我在文革漩涡中》第630~631页，2017年】

【述往】

顾仁虎 卖大字报（外一篇：三十年后的道歉）

俞小平 永恒的真善美——在文革中欣赏西洋古典音乐

梁正路 北京街头流浪记（外一篇：北大又添冤死鬼）

【文摘】

聂元梓 我在文革的漩涡中——燕园风雨声

【资料】

聂元梓 1965年11月15日写给中央的信关于北京大学四清运动现阶段的情况和问题

哲学系整风领导小组对聂元梓同志在去年哲学系整风和社教运动中所犯错误的意见

聂元梓同志在哲学系党员干部整风学习会议上的发言（1965年12月24日）

【专稿】

聂元梓案的几大疑问

谢甲林

针对1983年3月16日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82)中刑字第1436号《刑事判决书》“判处被告人聂元梓有期徒刑十七年，剥夺政治权利四年”。我根据事实，依照法律，参考法理，提出以下几大疑问：

(一)《刑事判决书》称：“本庭确定，被告人聂元梓在‘文化大革命’初期，积极追随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参与推翻人民民主专政的政权的阴谋活动。”

文革初期，从政治上、法律上确认“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了吗？如确认，“伟大领袖毛主席”怎么能找这个“反革命集团”头子为接班人呢？在中共九大上怎么能把他写入《党章》呢？全党全国人民怎么会喊他“副统帅”呢？这不是玷污了“伟大、光荣、正确的中国共产党”和伟大的中国人民吗？事实是，当时林彪是中共的第二号人物、副统帅，江青是中央文革的领导人，连周总理都喊：“誓死保卫毛主席、誓死保卫林副主席、誓死保卫中央文革，誓死保卫江青同志”。被告人聂元梓当时怎么能知道“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呢？她不是天才，即使天才也超不过伟大领袖毛主席和中央九大的全体代表呀！

1971年9月13日林彪等人叛逃摔死，党中央才确认他们是反革命集团。1976年10月6日，以华国锋为首的党中央一举粉碎“四人帮”。1976年10月18日，中共中央以中发(1976)16号《中共中央文件》向全党发布《通知》：“现将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反党集团事件通知你们”。从此，自中央到全党才知道“王、张、江、姚反党集团”。1976年12月中央发出《王、张、江、姚反党集团罪证(材料之一)》，1977年3月中共中央发出《王、张、江、姚反党集团罪证(材料之二)》，1977年9月中共中央发出《王、张、江、姚反党集团罪证(材料之三)》。一年来，从中共中央到全党都称王、张、江、

姚为反党集团，之后才称其为“江青反革命集团”，进而称“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文革初期，毛主席和党中央以及毛主席逝世后的党中央都不知道“江青反革命集团”，更不知道“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而强把他们加到聂元梓头上，合情、合理、合法吗？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九十条规定：“以推翻无产阶级专政的政权和社会主义制度为目的、危害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行为，都是反革命”。这是最基本的法定要件。反革命是故意犯罪，不是过失犯罪，如果主观上没有反革命目的，就是客观上有反革命行为，也不能构成反革命罪，而只能构成其他犯罪。“文化大革命”初期，被告人聂元梓只知道林彪是副统帅，是上了党章的毛主席的接班人，江青是中央文革第一副组长，是无产阶级司令部的领导人，而不知道他（她）们是“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她怎么能“参与推翻人民民主专政政权的阴谋活动”呢？后来“林彪反革命集团”的主要成员叛逃，暴露了他们的反革命目的，但是，当初毛主席不知道，党中央不知道，全国人民都不知道，法庭却硬让聂元梓知道，世界上哪有这种逻辑呢？她既不知道“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反革命目的，自己又没有任何反革命的目的，怎么能说成是反革命罪呢？

（二）《刑事判决书》称：查明被告人聂元梓犯罪事实如下：1966年11月15日江青等密谋决定，派聂元梓去上海“造反”。聂元梓按照江青的授意，到上海后，单独同江青反革命集团主犯张春桥密谈，……进而夺取上海领导权的策略。

众所周知，文化大革命是伟大领袖毛主席亲自发动、直接领导的，是根据中共中央《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决定》（即“十六条”）进行的。1966年6月1日晚，根据毛主席的批示，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全文广播了聂元梓等七人签名的“大字报”和人民日报评论员的文章，揭开了文革的序幕。当天，改组了北京市委，夺了市委的权，派工作组到北大，夺了北大党委的权。1966年8月5日毛主席发表了《炮打司令部——我的一张大字报》，全国轰动，“造反有理”响彻云霄。工作组被赶走了，八届十一中全会决议大串连，从首都开始“向党内一小撮走资本主义道路当权派夺权”势不可挡。无论谁派聂元梓去上海“造反”，都是毛主席和无产阶级司令部的“战略布署”。毛主席无罪，党中央无罪，怎么成

了“被告人聂元梓犯罪事实”呢？

《刑事判决书》认定聂元梓犯罪理由是江青“派聂元梓去上海‘造反’的”，“单独同江青反革命集团主犯张春桥密谈”的。令人诧异的是，1981年1月23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特别法庭判决书》中，对此没有确认是江青、张春桥的犯罪事实。中国自古以来的法律、法理都有“决事比”：“举重以明轻”。重行为没有罪，轻行为更没有罪。此事的密谋者和派遣者的主犯是江青，聂密谈的主犯是张春桥。如果他们都没有罪，被派者聂元梓的罪从何来？

（三）《刑事判决书》称：1967年4月14日，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主犯康生写了个便条给聂元梓，要聂元梓“组织调查组”，“系统地调查彭真、刘仁的问题”。但聂元梓组织的调查组的调查结果，没有发现北京市委有一个叛徒，北大校文革为此给康生写了报告并结束调查。判决书还写到：“1968年7月，彭真专案组在康生的授意下，以北大揪叛徒兵团的报告为重要根据，诬陷彭真是大特务，致使彭真遭到逮捕，冤狱多年。”

事实上，彭真在1966年5月16日中央政治局扩大会议上，刘少奇主持讨论通过的“五·一六”通知中就被打倒了。1967年3月16日中央印发了61人自首叛变材料和毛主席的“最高指示”后，先是周总理批示孙蓬一的报告，后才是康生给聂元梓的信，以此开展揪叛徒工作的。当时根本不存在林、江反革命集团。聂元梓怎么能知道康生多年后成了这个集团的主犯呢？北大揪叛徒兵团是文革初期的群众组织，彭真专案组是中央的机构，中央机构以群众组织的报告为依据，使彭真遭到逮捕，冤狱多年，能说过去吗？

（四）《刑事判决书》称：文革初期，在聂元梓篡夺北大领导权期间，校系两级领导干部、教授、讲师200多人被诬陷为黑帮、走资派、资产阶级反动学术权威。事实是，文革开始后，1966年6月初，中央在刘少奇、邓小平主持下，决定派工作组到北大领导文化大革命，北京市委决定改组北大党委，一切权利归工作组，是工作组掌管了北大的党政大权。因此，称聂元梓篡夺北大的领导权，纯属诬陷。

1966年8月8日，中共八届十一中全会通过《关于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的決定》。同

年8月30日，在中央派王任重亲临指导下，北大校文革代表大会开幕，9月11日选举产生了校文革，聂元梓任主任。北大校文革是依照党中央的决定，在中央派人指导下，由全校师生员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既非篡夺北大的领导权，又非篡夺工作组织的领导权。

据《北京大学纪事》记载：北大工作组进校后，从1966年6月1日至6月26日不到一个月，全校各级干部、教师等被批斗的达230人。工作组撤走后，一直由各系各单位群众自己管理、批斗。校文革1966年9月成立后，也没有接收，直到1968年3·25发生武斗时，为了这些人的安全，才由校文革集中管理，群众称为“监改大院”，或称“黑帮大院”。至1968年5月16日，管制的干部、学者、师生218人，比工作组时期少12人。军、工宣队进北大后，从1968年8月19日到10月22日，全校共挖出够敌我矛盾性质的542人，比校文革时期多324人，比工作组时期多312人。由此可见，始作俑者是工作组，登峰造极者是宣传队，校文革排在第三。为什么多者不犯罪，少者反而犯罪了呢？

（五）《刑事判决书》称：1968年4月7日，聂元梓指使某些人，在校内制造反革命小集团冤案，严刑拷打，致使多人受伤，其中邓朴方下身瘫痪，终身残废。事实是，邓朴方是自己跳楼致“下肢瘫痪，终身残废”的，与聂元梓无关。毛毛著《我的父亲邓小平——“文革”岁月》中写道：“8月末的一天，是令我们铭心刻骨的一天。……哥哥因不堪虐待，不愿受凌辱，趁看押的造反派不注意时跳楼以示最后的抗议。”《刑事判决书》为什么把发生在“8月末的一天”的事写成“4月7日”呢，大概是罗织罪名的需要吧？！

（六）《刑事判决书》宣布：“判处聂元梓有期徒刑17年，剥夺政治权利4年。刑期自判决执行之日起计算，判决执行以前的日期，以羁押一日折抵刑期一日。”但判决书没有具体说明聂元梓到底因犯什么罪、每罪该判多少刑，也没有写明折抵多少天，哪年哪月哪日期满。在聂元梓的要求下，法院口头通知说：在四人帮时期关押批斗4年3月5天，粉碎四人帮后继续关押批斗。1978年4月19日被逮捕，1983年3月16日被判刑，共折抵刑期9年2月3天，执行到1991年1月12止。

1968年8月19日军宣队进校后，聂元梓开始受到不间断的批判。后来又遭到迟群一

伙的残酷斗争和无情打击，并于1973年初被戴上“五一六”反革命分子的帽子。粉碎四人帮后，聂元梓继续被关押、批斗，直至判刑。在批斗迟群、谢静宜的大会上，还被拉去陪斗。真是咄咄怪事！聂元梓响应党中央和伟大领袖的号召，参加文化大革命仅两年左右的时间，却遭到如此长期的迫害。聂元梓一案，实属空前绝后的案例。

（七）《刑事判决书》称：经法庭调查辩论，听取证人证言，核实与本案直接有关的证据，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足以认定。但事实又是怎样的呢？请看被调查人谢甲林的讲述：

我原是最高检察院干部，文革初期，中组部抽调我参加北大工作组，任保卫组（二组）副组长。1966年底工作组撤销走后，任校文革、军宣队保卫组组长。1969年1月，我被调回高检院。聂元梓被逮捕后，北京市政法委专案组多次找调查三个问题：一是聂元梓在文革初期怎样积极追随林彪、江青反革命集团的，他们之间怎么搞阴谋活动的；二是聂元梓成立北大揪叛徒兵团调查诬陷彭真、薄一波、安子文等人；三是聂元梓怎样迫害、诬陷黑帮、走资派、反动学术权威的，怎样严刑拷打，致邓朴方“下身瘫痪，终身残废”的。

我给专案组实事求是的介绍了在工作组、校文革、宣传队时期所作所为和所见所闻的情况。专案组三番几次要我按照他们的要求出证，我没有依照他们的说法作证，最后和专案组还闹僵了。我说：我干了一辈子司法工作，要实事求是。他们说：你不作证必定影响你的职务、提升和待遇的。我说：死也要实事求是，不作伪证，何况职务、提升和待遇！

因为我不作伪证，1986年11月给我留党察看一年的处分。我本来是市高级法院的区、县法院院、庭长培训班党支部书记，市司法局宣教处、研究室负责人，1990年3月离休时，《离休证》上写明：“谢甲林，29年8月生，45年4月参加革命工作，处级干部，原行政16级，享受副处级待遇。”新中国成立60年时，2009年7月中组部明文规定：“抗战时期参加革命工作处级及以下的离休干部，享受副司局级医疗待遇。”我因在1986年有了上述处分，就不让我享受这个医疗待遇了。■

2010年5月31日

【考证】



作者简介：

樊能廷，男。1963年从南京一中考入北京大学化学系，1970年3月毕业，分配至河北衡水工作。1978年考入北京工业学院化工系，至1984年渐次获工学硕士、博士学位，留校工作。从事有机合成的教学、研究和开发工作，2005年退休。专业著述有《有机合成事典》、《英汉精细化学品辞典》、《马铃薯抑芽保鲜剂——氯苯胺灵》，研究“文革”著述《燕园沉思录》（主编之一）、《风雨未名湖》（编委之一）；闲杂著述《北京大学·一九一七》（独力主编）、《告别未名湖北大老五届诗集》（参加编辑）；关于北大“文革”方面的文章有《北大文革“刺聂”真相》、《三院的门对儿实地考》、《断崖夜斗杨人梗实地考》、《北大文革期间学生对学生施酷刑》、《浅谈北大武斗所用器具及给学校造成的财产损失》、《北大“文革”中“监听电话”纪实》等二十余篇。

北大“红旗飘里准有坏人”考

——江青讲话的三个版本

樊能廷

据王学珍等主编的北京大学正史《北京大学纪事》（2008版）记载：（1967年）5月22日，“红旗飘”成立，该组织原名“北京大学红卫兵红旗飘战斗队”，本年2月份即开始活动，其核心组成员有牛辉林等五人。

8月17日，“新北大井冈山公社”、“新北大东方红公社”、“新北大公社革命造反总部”和“北京公社”、“红旗飘”等五个造反派组织（简称井、红、团、零、飘）联合成立了“新北大井冈山兵团”。周培源、李醒尘出席大会并讲话。同日，周培源参加井冈山兵团。第一届总部勤务员（核心组）有周培源、侯汉清、郭罗基、牛辉林、徐运朴等11

人。第一任核心组组长周培源，副组长牛辉林、徐运朴、陈醒迈、侯汉清（后改为牛辉林任组长）。“井冈山兵团”的成立，标志校内两大对立的造反派组织正式形成。

9月1日，江青在北京市委扩大会上说“（北大）‘红旗飘’里准有坏人。牛辉林到处抢抄，群众是好的”。¹江青说“红旗飘”里有坏人，还点了牛辉林的名。聂派媒体以此为尚方宝剑，对牛辉林和反聂派进行了经年累月的攻击。历尽“文革”十年浩劫，水落石出——牛辉林根本不是坏人，“红旗飘”里一个坏人也没有。相反，江青、聂元梓是举世皆知的坏人，北大聂氏“校文革”是“派文革、武斗文革、逼供信文革”。今天重读昔日聂派校刊《新北大》那些满带“秋风扫落叶”语言暴力的凶狠刻毒文字，一个疑问不由升起在笔者的心头——一九六七年九月一日江青讲话，关于北大“红旗飘”和“牛辉林”到底是怎么讲的？

找寻年逾九旬、素无交往的王学珍或者聂元梓访谈、核准，都不大可能了，尽管他们说过或写过“‘红旗飘’里准有坏人，牛辉林到处抢、抄。”现在，本文提供三种版本的《1967年9月1日北京市革命委员会扩大会议上江青同志讲话》供读者一阅。需要指明，这三个版本中，没有江青讲的“准有”。这三个版本中“红旗飘里有坏人？”都带问号。三个版本都没有江青讲“新北大公社是个很好的群众组织”，也没有“牛辉林说我的坏话”。显然，聂氏“校文革”和聂派处心积虑的窜改、喧嚷，包藏祸心，自不待言了。

《北斗星》原为“中国科学院北斗星编辑部”主办，到1967年6月30日，刊出94期。从7月1日第95期开始，由“北斗星战斗队”主办，不久，复名为“北斗星编辑部”。

王学珍等主编的《北京大学纪事》记述的“‘红旗飘’里准有坏人。牛辉林到处抢抄，群众是好的。”不知源自何处。聂元梓《我在文革漩涡中》是“新鲜出炉”的作品，“书讯”见诸网刊《记忆》2017年12月15日第207期。

文革期间，一篇“中央领导同志讲话”，记录为多少个版本，各版本又衍生出多少种说法，难以尽数。聂氏“校文革”和聂派势力言之凿凿、大肆喧嚷的“红旗飘里准有坏人”，

¹ 笔者注：《北京大学纪事》此处“北京市委扩大会议”记述有误，应该是“北京市革命委员会扩大会议”。

流毒甚广。五十年来，没有人下力气去寻找真相，本文初步探索它，还历史以真实。

众所周知，江青和“中央文革”是北大聂氏“校文革”和“新北大公社”的坚强后台，他们双方直白的互爱，从不掩饰。江青说“红旗飘里有坏人？”经过聂派阴鸷狠毒的窜改，成为“红旗飘里准有坏人。”在江青身居高位、一言定人生杀的时代，就是借刀杀人！

近日笔者辗转查阅到江青讲话的三个版本，作为附件展示、求证于众人。笔者期盼读到这一讲话的其它版本，以明了王学珍、聂元梓、“北斗星编辑部”和“文化部机关革命战斗组织联络站”，哪一家的记录更接近真实。■

附一

北京市革命委员会扩大会议上江青同志讲话（1967.9.1）

1967年9月4日，《北斗星》第150期，第3页

谢副总理：今天开市革委会扩大会议，先请江青同志讲话。

江青同志：同志们、小将们，好久不见了。……

我讲一讲聂元梓同志，我上次批评她，是批评她的缺点错误。好的就支持，坏的就批评，对在座的同志也是这样。聂元梓在文化大革命初期立了两大功，我们不会忘。一是参加写了第一张大字报，二是揭发了安子文叛徒集团。但就背上了这两个包袱，压得喘不过气来，有了错误你们也不给她机会。那个红旗飘里有点坏人？那天那个讲话的牛辉林不是很高明，受人家的命干了。聂元梓把包袱丢了——我们记得你的功。你自己不应该记功。聂元梓就是不断地吃老本，做了不少坏事，躲躲闪闪，连她这个组织也快垮了。聂元梓的那个助手不好——孙蓬一是个坏人，出了不少坏点子。对其他学校的头头有什么缺点，也要小范围讲，与人为善，惩前毖后。聂元梓要丢掉包袱，重新上阵。蒯大富也是这个问题，我们不是希望人家打倒你们。还有韩爱晶、谭厚兰、王大宾，决不要自己把功记起来，要天天记住为人民立新功。我就讲这些，不对，你们可以炮轰、

火烧。

附二

北京市革命委员会扩大会议上江青同志讲话（1967.9.1）

文化部机关革命战斗组织联络站

1967年9月1日下午，周恩来、陈伯达、康生、李富春、谢富治、江青、杨成武、张春桥、戚本禹、姚文元、李天佑等人和北京红代会核心组、中学红代会核心组、工代会等代表参加北京市革委会常委扩大会议。

谢富治：今天是北京市革命委员会常委扩大会议，现在请江青同志讲话。

江青：同志们、革命小将们……现在说一下聂元梓同志，我上次开会批评了她，我批评她的缺点和错误，没有说要打倒她，对她好的就支持，错的要批评，对同志们也一样。聂元梓在文化大革命初期有两大功劳，我们不会忘。她是第一张大字报的作者之一，另外，她揭发了安子文叛党集团。但是聂元梓背了这两个包袱，压得喘不过气来，对不对（对！）有了错误你们也不给个机会。“红旗飘”的牛辉林上次的发言不好，也不见得高明。“红旗飘”里有坏人？群众是好的。（谢：还有一些大字报很庸俗。）牛辉林到处去抢、抄。（康生：杨勋、杨炳章在什么地方？）（聂：前些时候卫戍区要放，我们不同意）杨勋、杨炳章是特务。（康生点点头说，是特务。）我希望聂元梓同志要放下包袱，我们来记你的功，一个共产党员做一点好事是本分，完全应该。做错了要改，要不断地为人民立新功。聂元梓同志就是吃老本，还做了许多错事，最后被揪住了，甚至连她的组织都要垮台。组织是好的，她的助手不好，那个助手叫什么名字？（答：孙蓬一）出了许多坏点子。其他学校的头头，有什么缺点、错误、也要小范围谈，要与人为善，惩前毖后，不要一棍子打死。聂元梓同志要丢掉包袱，丢掉错误，重新上阵。蒯大富也是这个问题，要丢掉包袱重新上阵。我们不愿人家打倒你们，还有韩爱晶、王大宾、谭厚兰也是这样。还有几个人，

我们记不清了，不要被一点功压得喘不过气来，要天天记住为人民立新功。我讲得不对，可以火烧，可以炮轰、打倒都行。但是我是满怀热情对同志们讲话。

附三

北京市革命委员会扩大会议上江青同志讲话（1967.9.1）

摘自聂元梓《我在文革漩涡中》69万字电子版，第630~631页，2017年

……现在说一下聂元梓同志，我上次开会批评了她，我批评她的缺点和错误，没有说要打倒她，对她好的就支持，错的要批评，对同志们也一样。聂元梓在文化大革命初期有两大功劳，我们不会忘。她是第一张大字报的作者之一，另外，她揭发了安子文叛党集团。但是聂元梓背了这两个包袱，压得喘不过气来，对不对（对！）有了错误你们也不给个机会。“红旗飘”的牛辉林上次的发言不好，也不见得高明。“红旗飘”里有坏人？群众是好的。（谢：还有一些大字报很庸俗。）牛辉林到处去抢、抄。（康生：杨勋、杨炳章在什么地方？）（聂：前些时候卫戍区要放，我们不同意）杨勋、杨炳章是特务。（康生点点头说是特务。）我希望聂元梓同志要放下包袱，我们来记你的功，一个共产党员做一点好事是本分，完全应该。做错了要改，要不断地为人民立新功。聂元梓同志就是吃老本，还做了许多错事，最后被揪住了，甚至连她的组织都要垮台。组织是好的，她的助手不好，那个助手叫什么名字？（答：孙蓬一）出了许多坏点子。其他学校的头头，有什么缺点、错误、也要小范围谈，要与人为善，惩前毖后，不要一棍子打死。聂元梓同志要丢掉包袱，丢掉错误，重新上阵。蒯大富也是这个问题，要丢掉包袱重新上阵。我们不愿人家打倒你们，还有韩爱晶、王大宾、谭厚兰也是这样。还有几个人，我们记不清了，不要被一点功压得喘不过气来，要天天记住为人民立新功。我讲得不对，可以火烧，可以炮轰、打倒都行。但是我是满怀热情对同志们讲话。■

【述 往】

卖大字报

顾仁虎

文革时消耗量最大的，大概是写大字报的纸和粘大字报的浆糊了。大字报一般都是用毛笔写在整张的白纸上，卷成一卷，手握或夹在胳肢窝，另一人拿一桶浆糊，再拿一把刷浆糊的笞帚。贴的时候两个人配合，一人用笞帚往墙上刷浆糊，另一人马上将纸覆盖上去，再用笞帚在纸上“刷、刷”两下，使之粘平服。

那时的北大校园里，用“铺天盖地”来形容大字报的数量，毫不为过。但凡人迹稍多的教学楼、办公楼、饭厅、宿舍楼甚至澡堂小卖部的墙上，统统贴满了大字报。马路两边、三角地等处地上打了桩，竖起一根根木杆或竹竿，两柱间用木板条横向连接，然后用铁丝绑上苇席，建起一排排一人多高的席墙，也全都贴满。比较有“分量”、有影响力的大字报，按传统都贴大饭厅墙上，因此三角地一带，看大字报的人头攒动，成为当时的一个景观。因为“报多墙少加上派性原因，有的大字报刚贴出不久，就被后来者覆盖。大字报的作者为了使自己的作品多展示几天，往往用哀求的语气写上一句请保留几天或保留到哪一天。这样“前覆后盖”，一层又一层的大字报厚度可达近2、3公分，然后因为承受不住地心引力而耷拉下来。

穷学生囊中羞涩，就有人想到生钱的机会。2、3公分厚的大字报包括刷的浆糊和粘的土，分量不轻。如果把已经耷拉下来的这又厚又重的废纸送到废品收购站，确是一笔可观的外快。然而也有风险，因为撕大字报，说不定会被扣上破坏文化大革命的帽子，打成“现行反革命”，或者引起两派间的摩擦。因此，我班何法信、罗英铭、梁植林、杨明敏、郭直惟、曹泰生、张铁壁、郑世忠、俞小平等，开头是在夜深人静时“上班”，我好像也参加过两次，捡那些掉在地上的大字报，撕下那些耷拉下来的，绑成一捆捆拖回去，藏在41斋南边与围墙间的角落。第二天送往海淀洩水湖的废品收购站，5分钱一斤，一手交货一

手领钱。干一回，少则五、六元，多则九、十元，哥们几个的饭钱酒钱全有了。干了几回，好像也没人管，胆子渐渐大了，有时白天也出动。卖废品前，不知谁出的主意，往纸卷里塞两块破砖，还能多卖俩钱。那段时间，“海顺居”常有我们的身影。■

三十年后的道歉

顾仁虎

北大百年校庆时，原技术物理系的张至善老师（已调至北师大）通过孙亦梁老师找到我班同学张从，委托张从带信给黄孝华同学，让黄一定去找他见一面，他要向孝华同学当面道歉。

事情要回溯到30年前。工、军宣队进校后领导一切，在教师队伍中大抓“特务”。据说“特务”一串一串的，有男有女，有白头发的，也有黑发的，有戴眼镜的、也有不戴的，只有老实交待才能争取宽大处理。一时间，“特务”帽子满天飞。只要本人或亲友中和国外或港台稍沾点边，就有“特嫌”，搞得人人自危，提心吊胆。张老师是老辅仁大学毕业的，和王光美同学国共和谈时做过美方雇员，据说精通无线电业务，能在五分钟内将一台收音机改装成收发报机自然是大大的“特嫌”了。

黄孝华参加了系里的专案组。经过一段时间的审查没有发现张老师有任何与“特务”沾边的事，所谓的“材料”全是子虚乌有的猜测。于是，在一次只有他二人的时候，将情况告诉了张老师，让张老师放心，不要作出过激的行为（指自杀等）。

那时的知识分子，尤其“旧社会”过来的知识分子，经过一次次“运动”的整肃，亲眼目睹了“检举、揭发、告密、背叛”等种种反人性的丑恶行径，已经不相信任何人。对黄孝华的“通风报信”，张老师将信将疑，误以为是工军宣队指使的，是来试探他的。考虑再出于自保的生存本能，张老师将此事向工宣队作了汇报。

这件事情，直接影响到了黄孝华的毕业分配。30年来，张老师直十分愧疚，要找机会

当面向孝华道歉。孝华没有去见张老师只是在通信中告诉张老师自己现在工作、家庭一切都很好，请张老老师不必耿耿于怀。

以前在“忆苦思甜”时有句老生常谈，说是“旧社会将人变成鬼，新社会将鬼变成了人”。看了上面这一段，不知各位作何感想？■

【述 往】



作者简历：

俞小平，1945年生于江苏海安，1963年从南京九中高中毕业，同年考入北京大学技术物理系。因文革动乱，1970年毕业。1970-1973任山西省繁峙县水泥厂技术员，1974-1982北京燕山石油化学工业公司前进化工厂技术员，1982-1989冶金部建筑研究总院环保所工程师，1989年移民美国，1990-1998Chevron石油公司Gaviota石油初炼厂化学师，1998-2001Capco环境分析实验室化学师，2001-2014NuSil科技公司研发部高级化学师。

2014年退休，现居美国加州圣巴巴拉。

著有：《文革书简——在北大文革中写给父母的信》（1966年6月9日—12月21日）（发表于《记忆》第114、120期）、《文革高潮，书山探宝》、《我参加了1966年7月29日的大会》、《纪念李其琛》、《做人的底线——我所经历的北大文革大武斗》、《我的人事档案》、《真相的迷雾——答章铎校友》、《事实与逻辑——就北大武斗答官香政同学》及《永恒的真善美——在文革中欣赏西洋古典音乐》、《我在文革中的三次“被告密”》、《五台山下》、《永远的“刘老反”》、《高压线下的武斗》、《万岁纵纪事》等回忆与评论性文章。

永恒的真善美

——在文革中欣赏西洋古典音乐

俞小平

1966年夏，“伟大的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狂飙突起，“四旧”遭殃。“四旧”者，旧思想、旧文化、旧风俗、旧习惯也。我虽然在上学懂事起一直受党的教育，到我进入北大时，我已经是一脑子的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无产阶级专政世界革命斗私批修共产主义事业接班人……等等，等等。我先是少先队员，然后是共青团员，后来希望是共产党员。

然而我的脑子里还是有很多残存的旧……，现在回想起来，好像比四旧还要多些。比如我从小就爱听我父亲讲中国历史的故事，上了初中就爱上了天文学，还差点儿学了那一行。我又喜欢绘画、音乐。看了中外名画，心里想着那要是我画的就好了。听了中外名曲，同样地想入非非，要是我能作曲岂不妙哉。可是我从小学到中学，没有条件去实现自己的梦想，我所受到的绘画、音乐教育，只不过是小学和中学的图画、音乐课而已。上中学时我经常去我家附近的南京中山东路新华书店，那书店的二楼卖的是绘画和唱片，我很爱在那里徘徊，特别喜欢那里的西洋名画和古典音乐。我常常徜徉于那些名画之间，一边听着柜台上的唱机播放的名曲，有时甚至误了家里的晚饭。

上了北大以后，北大的丰富的课外文艺活动深深地吸引了我。我开始不务正业，在我们班同学、学生会管弦乐队指挥的提携下混进了管弦乐队，学拉大提琴。那时我们班的特点是：男生多文艺骨干，如管弦乐队的指挥魏启元、单簧管程汉良、郭建栋（兼大鼓及乐队乐器管理员）、长笛梁正路、我这个大提琴（兼小鼓），以及手风琴队的夏健祥和民乐队的刘立民的二胡；而女生多的是体育尖子。

待到文革兴起，传统式样的绘画和音乐（乃至除鲁迅著作以外的所有文学艺术作品）被一概斥之为封资修毒草，舞台上仅存的是“旗手”江青扶植的八个样板戏，连交响乐都是《沙家浜》和《红灯记》了。我对管弦乐化的样板戏很感兴趣，一来“旧”音乐艺术越

来越被歧视，后来干脆被赶出了舞台，我一个要求进步的青年，自然不能跟党唱反调；二来交响乐式的样板戏配乐给了我西洋古典音乐以外的另一个选择，使我能在革命化的大环境下安全地欣赏交响音乐，虽然其水平不可与“旧”式的经典相比肩。

1966年的下半年，我是在文革初期的疯狂气氛中度过的，忙的是批校党委、斗黑帮、革命化、大串联。待到1967年，我们一帮人与聂元梓闹翻了，派仗打得越来越激烈。原来校管弦乐队的大部分队员投入反聂派，参加“北京公社”的《长征组歌》大合唱的表演，给本派撑腰造势。待到该年八月，反聂派联合成“新北大井冈山兵团”，本派的几个文艺团体更合并为“‘毛主席万岁’毛泽东思想文艺宣传纵队”，编有乐队、合唱队、舞蹈队，以及服务性质的灯光组和后勤组。“万岁纵”人才济济，不仅为十一庆祝国庆紧急排练演出了中央音乐学院创作的《毛主席诗词交响组歌》，而且为12.26毛主席74岁寿辰创作排演了大歌舞《红太阳照亮全世界》，以宣传毛泽东思想为名，为本派撑腰打气。不仅在校内鼓舞本派的士气，而且在社会上表演，给新北大井冈山兵团扬名。名声大振的结果，“万岁纵”甚至在1968年2月去天津演出，给天津的各派大联合造势。其后北大文革形势急转直下，两派陷入了空前的大武斗，井冈山兵团被校文革和新北大公社围剿达四个月之久。直到毛主席派工宣队进校，一切权力收缴，两派人马就像孙猴子带上了紧箍咒，俯首贴耳听工宣队的教训。

歌没有了，舞没有了，乐队没有了，见天听工宣队“三娘教子”，窝囊啊，没劲啊！可是我们心中的音乐并未休止。每逢星期日休息，我们仍然要找点乐子，原“万岁纵”的成员曾经在颐和园后山高歌《西江月——井冈山》，而一帮乐队队员，在游香山后步行回校，嘴里滴滴打打地一路唱出全部《红色娘子军》乐谱。“万岁纵”乐队的队员们时常聚在一起切磋琴艺，交换乐谱，讨论聆听乐曲的心得。乐队里小提琴拉得最好的地球物理系的李有钢，时常把乐谱架支在宿舍的走廊里，悠然地拉起心爱的乐曲，他住的39楼与我们41楼离得很近，我常常有机会赶去欣赏，欣赏西洋小提琴曲，和他的优秀的琴艺。拉完一曲，李有钢便调侃地说：“真毒啊！”什么毒啊？封资修毒草毒啊！这些数百年来世界

音乐大师巨匠们的名作的魅力，真是无远勿届，它穿透意识形态的铁幕，直入我们的心中，让我们体会到世界上还有超越时代、超越阶级的永恒的真善美。什么文革啊、派仗啊、斗私批修啊、毛主席的最新指示啊，都丢到九霄云外去了。我拉小提琴的水平很差，可是我仍然喜欢学习它，从同学那里借来乐谱，勤勤恳恳地抄录了不少乐曲，什么开塞的《小提琴练习曲》、萨拉萨蒂的《流浪者》、圣桑的《引子与随想回旋曲》、柴可夫斯基的《旋律》、等等。即使我不能演奏它们，光是抄录这些“蛤蟆骨嘟”（我们对五线谱的戏称），就能给我一种欣赏的快感。这里只有作曲家的优美乐思的流淌，没有阶级斗争，没有勾心斗角，没有尔虞我诈。有人可能会问：那怎么可能？你在文革高潮中搞“西方资产阶级”那一套，怎么没人上纲上线揭发你？此一地也，彼一地也。你若是在中央音乐学院、中国京剧院之类的文艺团体，你就等着倒霉吧。可是在一般院校，即使是北大这样的翘楚，知识分子成堆的地方，懂得西洋音乐的人也很少。工宣队更是睁眼瞎子，哪里知道这些经典艺术的内涵？我曾经当着工宣队员的面抄录五线谱，那个队员瞧瞧，什么都没说。

最快乐不过的时刻，是1969年夏在万岁纵队员严文凯家听西洋古典音乐唱片。严文凯的父亲是北大化学系教授，家里攒了不少唱片，文革初期破四旧时居然保存下来，没有像很多人家砸烂，或者被砸烂。一个星期天，我们几个乐队的音乐馋虫跑到严文凯家。大家关门闭户，严文凯捧出私藏的唱片，让大家选听。几个小时里，我们听了莫扎特、贝多芬、圣桑、肖邦、萨拉萨蒂、柴可夫斯基等西洋古典音乐大师的名曲，很多曲目我是第一次听到。我们听得如痴如醉，心中如沐春风之中，那份快乐很久没有了。严文凯的母亲时不时地进出，小声地提醒：声音轻点儿啊！是啊，这要是让人揭发聚众偷听“封资修黑货”，可是吃不了兜着走。工宣队虽然愚笨，我们也不能过于猖狂。

1970年3月，我们被踢出了北大，同学们星流四散，天各一方，再也没有一起欣赏音乐的机会了。其后我欣赏西洋古典音乐的机会是用短波收音机偷听“美国之音”的音乐节目，我听到了卡鲁索的意大利歌剧唱段，卡拉扬指挥的贝多芬交响乐。我从中看到一片文明的微光，在暗夜中照亮我的精神前行。

1975年，文革已是气息奄奄，夜幕依然浓重，但是天快要亮了。人们心中时时躁动，最高指示显然失去过去的神效。那些文革初期被打倒的“四旧”又在回潮，慢慢地、坚韧地渗透到日常生活之中。人们更大胆地在贫乏的文化生活中寻求优美的东西。我的妻妹从朋友那里借到珍贵的经典——贝多芬的《D大调小提琴协奏曲》，是文革前出的慢速胶木唱片，放的次数不多，声音纯净，噪音很小。我们一家人把唱片安放在唱盘上，怀着虔诚的心情坐下来静静聆听，那是我第一次听这个曲子，音乐旋律之美慢慢渗入我们的心中。协奏曲有三个乐章，第一乐章轻柔开始，向一个人倾诉内心的情思、矛盾与痛苦，一个主题不断反复；第二乐章仿佛在静思过去，分析与思考怎样走向未来；第三乐章展开了对未来的向往，充满信心地向前迈进。这不就是我们现在正面临的大局吗？我们所经历的文革，在初期的狂热之后，陷入对现实的彷徨和理想丧失的痛苦；随之而来的是理性的思考和追索；我们希望并相信，总有一天，天会亮，太阳会再次升起，驱走那邪恶的黑暗。后来我才知道，这首协奏曲是贝多芬向他的恋人表达爱情的。一个作曲家的作品，在它被演奏时，在它被聆听欣赏时，时时被人重新领会、解释，发掘出它的新的意义。我们当时聆听的时候，处于中国巨大变动的前夜，有这样的体会和认知是一件自然而然的事。这也体现了大师巨作的精神力量：它被听众欣赏它的旋律的美妙，更能时时激发听众内心的真善美，鼓励人们勇往直前。

1977年春，在文革刚刚结束之际，借着纪念贝多芬逝世150周年之际，中央乐团演出了贝多芬第五交响乐，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和中央电视台作了实况转播。《第五交响乐》的命运主题直击听众之心，经过内心的困惑和斗争，在最后乐章迎来人民胜利的宏大节日。这多么像我们刚刚经历过的文革！

如今的年轻人，你把这些故事说给他们听，他们大概不会相信，中国曾有过这样的时刻，听西洋古典音乐都要冒着风险。这是又一个证明：中国对文革的清算还远远不够。■

写于2015年5月15日

【述往】

北京街头流浪记

梁正路

文革中，为逃避武斗，我曾在北京街头流浪了一二十天，现在想起来倒觉得很有趣。当年的经历，且听我慢慢道来。

1968年3月29日深夜，以新北大公社“钢一连”武斗队攻占31楼宿舍、赶走井冈山03纵队为起点，北大校园里开始了全面的武斗。各幢学生宿舍楼展开了激烈的争夺战。“井冈山兵团”和“新北大公社”各自占了一些宿舍楼，我所住的41楼不久就被“公社”占领了。我面临着两种选择，要么住到我们“兵团”所占领的楼里去，等站白通火我到公说到是有可的意味着随时要参加保卫该楼的武斗。要么就是给公社写一份“下山声明”，表明自己与“牛头山”断绝关系，就可以回到我原来的宿舍即41楼418室。这两种选择皆我所不欲，下山造自己组织的反，我丢不起那个面子，要知道“下山声明”是要在公社的大喇叭里广播的，我虽不是“井冈山”的铁杆份子，也算是个忠实成员。另一方面，我也不愿参加武斗，我个子小，瘦弱，七八十斤，自小打架就总是吃亏，连女生都打不过。此外，我对当时全国各地的武斗非常想不通，好多地方尤其是四川，死了很多人，武斗的双方都说自己“誓死保卫毛主席”，来说明自己武斗目的之高尚，但我觉得毛主席非常安全，他老人家活得好着呢，刘少奇这个睡在他身边的赫鲁晓夫都被打倒并踏上了亿万只脚，哪儿还需要你去誓死保卫？更何况，你能远远地见他面就是一生最大的幸福，你怎么去保卫他，斗得你死我活的两派照样天天在向他早请示晚汇报，打得那么血腥为了个啥？

既然两种选择皆我不愿，只有跑，回家。但去北京站一问，没有火车，因为武斗导致铁路瘫痪。然后去了清华大学，我嫂子的弟弟在清华念书，他们学校还没有打起来，他们宿舍正好有一张空床。可是好景不长，在清华住了没几天，他们学校的两派也打起夹了，打得比北大还热闹，他也准备跑，去找他的中学同学。于是，我就走投无路，无家可归了。

但还是不想回学校，我就不信偌大个北京容不下一个小小的我，就这样我开始了流浪生活。

我买了一张公交月票，每天的流浪生活大致是这样过的：晚上等到最后一班火车发车后，一般是十二点以后至两点，在北京站二楼东头的妇幼候车室的椅子上睡一觉。那时节已是北京的仲春，白天倒不冷，晚上够呛，只有妇幼候车室还开着暖气，椅子也比普通候车室软和，可以躺直了睡，但也就四、五个小时，早上赶头班火车的旅客来了，我这个既不妇也不幼的就要起“床”让位。白天我凭月票去坐公交车，凡是我没坐过的路线我都去坐一坐，从起点到终点，兴致好时看看窗外景色，不好时就打打盹儿。坐过哪些路公交车现在已经记不清楚了，印象较深的有一路到卢沟桥。人们都说卢沟桥栏杆上的石狮子没人能够数得清，我就不信，要去数一数。到那儿一试，果然数不清。不是我的数学不好或者没有耐心，关键是你分不清哪些是狮子。大狮子身上有小狮子，有的小狮子身上还有更小的狮子。经过这么多年的风雨侵蚀，有的小狮子还算囫圇

可以算，有的就很难判断，就是石头上的一个突起，在那儿数狮子的其他人甚至为此发生争执，你说算，我说不算，怎么能够数的清！天下的事情尤其是中国的事情其实都是这样，没人能说得清的！

再说每天吃的，我这个吃助学金的，每月就15块5角钱，还要准备一旦四川通火车了要买票回家，所以可想而知我能吃什么。通常就是馒头，其实刚出笼的热馒头还是很好吃的。菜自然没有，几分钱买一块咸疙瘩用纸包了可以吃几天。请注意我说的是咸疙瘩而不是酱疙瘩，酱疙瘩贵得多。有时实在经不起诱惑，买两个麻酱火烧吃吃就算享受，四川话“打牙祭”了。口渴了，长安街上有的是为游行群众准备的水龙头。穿的自然就那一套衣裤鞋袜，从不换，也没得换。倒是正合我意，在班上我就是以不大爱干净出名的。实在袖口等处脏得自己都看不下去了，用水冲一下，搓一搓，使劲拧干穿上用体温就烤干了。

晚上睡的时间太短，白天老犯困，想找个地方睡睡午觉，从天黑到半夜十二点时间太长，也得找个地方躺一躺。景山公园和天安门广场是经常去的地方，中午在煤山脚下崇祯上吊的歪脖子树下找一块平坦点的大石头躺下，眼睛一闭，立马进入梦乡，十分舒坦。天安

门广场纪念碑南面现在是毛的灵堂，那地方当时是一片树林，里面有很多长椅子，太阳大的时候在那里睡个午觉也非常惬意。不过我的满头乱发和一身绝对说不上干净的衣服往往引起“邻居”们异样的目光甚至引起情不自禁捂捂腰包的动作。我看在眼里，想想挺滑稽。

可惜好景不长，这样过了十多二十天后，一天晚上两三点钟，妇幼候车室里来了一群穿军装戴红袖箍的中学生红卫兵，把我们在那里过夜的人全赶到楼下售票大厅里，挨个查询身份，恶狠狠地训话，意思不能在此过夜，赶快走，回去就地干革命。轮到我时，看我戴着北大校徽，我又摸出学生证，饭票等物件，说我是北大学生，来这里接人，他明早乘早班车到京。在那个诚信还不太丧失，没有到处贴着“办证”小广告的年代，这些东西还是很管用的，审我的人很和蔼地让我回到了妇幼候车室。我心里那个感激！哪知第二天，这帮人又来了。照样把我们驱赶到售票大厅，问我话的还是昨天那家伙，这下我没法了，只好如实告诉他，北大武斗了，我想回四川，又没有通四川的火车，只好天天在这里等。他不大和蔼地对我说，你这不是办法，回学校去，不想武斗就不参加嘛。

我细想想他说的也对，此处不留爷，自有留爷处。于是第二天我就回北大去了，但没有写下山声明换来住进四十一楼，而是直接住进了井冈山兵团总部所在的28楼，结束了我在北京的街头流浪。以后又发生了许多有趣的事，我将在“武斗趣事”系列文章中向各位看官介。■

北大又添冤死鬼

梁正路

1968年8月，工人和解放军毛泽东思想宣传队（简称“工宣队”）进驻北大，武斗结束。随后，由工宣队领导，开展了一系列的运动。其中一项就是“清队”，即清理阶级队伍之意。这一运动掀起了北京大学的自杀高潮，上至副校长、教务长、国家一级教授，下至普通青年学生。自杀的人数据说有好几十人。具体有多少，未见官方统计，校史展览上

也没有。恐怕也和卢沟桥的石狮子一样，谁也说不清。但是有一个人的自杀，是我亲眼所见其全过程。印象之深，辈子都不会忘记。

68年底的一天上午，我正在42楼四楼的卫生间里撒尿，这里正对着43楼五楼西头的文娱室。突然，我看见从文娱室里走出一个人径直爬上文娱室外面的栏杆，然后纵身一跃，大头朝下直挺挺的往下跳。只听得一声闷响，那人就躺在硬邦邦的水泥地上了。我大叫一声，“有人跳楼”，就往楼下跑。许多人也跟着我往下跑。跑到那人跟前，估计用时也就二三十秒吧。什么叫“惨不忍睹”，你没看见那一幕，你绝不能理解这四个字的真正含义。我是1944年阴历的7月15日生的，那是鬼节，因此，我妈说我是鬼门关里放出来的，我从来不怕死人，只怕活人。举个例，在庞各庄公社搞四清运动时，一位银行营业所主任在机井房里上吊自杀了，工作队里谁也不敢上去取。我上去了，抱着尸体的头把绳子从脖子上取下来。后来工作队长死活要“发展”我，恐怕这也是原因之一吧。所以，当时先到的十多个旁观者中，能睁着眼睛目睹人临死惨状的，恐怕也只有我一个。

书归正传，只见那个人俯卧在地，脑袋已经摔扁了，显得很大，周围溅了一滩红白之物，远的已达一米以外，手足剧烈的抽搐，甚至膝盖着地，屁股拱起又落下，只有摔扁了的脑袋，一直没有离地两眼圆睁，看着周围众人。一直没有发声，恐怕也发不出声，他的语言中枢可能已经离开工作岗位了，不然他一定会叫什么什么万岁之类的。就这样折腾了足有两三分钟，那人才不动了。以为死了，哪知手足又颤抖起来，屁股又使劲拱了一下。当时我就想，“他没在生命结束起来真是太不容易了，电影里看见的一枪打去，仰天或扑地倒下就死了，不动了，真是太虚假了，导演一定没有看见过人是怎么死的。这样的表演有个不良后果就是给想自杀的人一个误导，这位老兄是不是也被误导了，很难说。现在流行句话叫“我让你死得难看”，每每听到，我脑海里就会浮现出上面这一幕。发明这句话的人，一定见过人死去的过程，有生活。同时想：这真是世界上最恶毒的骂人话了。

围观的人越来越多，有一些知情人也在介绍情况，根据所听，综合起来大致是这样的：

自杀者是地球物理系的青年教师¹，哪派也没参加，是个“逍遥派”，爱打桥牌，常和另几位青年教师一起玩桥牌，自称（或被人称为）“桥牌俱乐部”（那年头，你进了什么“俱乐部”，离死就不远了，哪怕你是元帅）。玩牌就玩牌呗，嘴又不闲着，不免议论一些在那“红色恐怖”年代不能随便议论的事。议论就议论呗，又不知避着人。于是不幸被没有阉割干净的东厂人的后代听见了²（在北京，这种人是很多的），告了密，于是在清队运动中被“隔离审查”。这里需要解释一下，以免没有经历过“文革”的人如330的后代或后代看不懂，“隔离审查”是当时的专用词汇，说白了就是弄到私设的监房里去关起，交代罪行，同时也要在“专案组”的监视下劳动改造。此人每天的劳动改造就是打扫学生宿舍的公共区域，如楼道、卫生间、文娱室等。今天监视他的人不知怎么不在身边，也许上茅房了吧，他就得空跳下来了。此人身体健硕，兴趣爱好广泛，是北大跳水队的队员，跳水比赛得过奖，所以今天他跳的“向前翻腾半周直体”对他真不过小菜一碟，或按英语说就是“饼干一小块”。有诗为证：“高台跳水姿态美，奈何池中无水。脑浆四溅血迸流，北大又添冤死鬼。”

书归正传，不久，聚的人有一两百了，这时，开过来一辆小小的货箱很低的卡车，车上跳下来几个人，其中一个穿着军大衣的大块头，旁边的人说他是63军的田参谋长。在1969年3月8341部队进北大前，北大的工宣队是北京618厂和石家庄的63军派来的。这位田参谋长走到尸体面前，俯身察看了几秒钟，直起腰来，大声喊道：“来几个人，帮忙弄到车上去。”周围那么多人，没人响应。一会他又叫了一次，仍是无人响应。突然他扫视一下众人，大声喊道：“有没有四川人？”我是重庆人，当时还属四川，可我没有答话。估计在场的四川人应该不少，我们330班四川人就占4/50呢，可没人答应。我对这六字箴言的问话记忆犹新，是因我从当时到“从心所欲不逾矩”的现在，一直对此感到困惑。田某当年有四五十岁了，看来是个带兵打过仗，阅死人无数的角色，也肯定带过这个人口大

¹：李其琛，地球物理系讲师，一位优秀的青年科学家。

²：官署名，东辑事厂，明代设立的由宦官组成的特务机关。

省的兵。川兵在他看来，是不怕死呢还是不怕死人呢？川人都是天生当仵作的料吗？他是夸川人呢还是鄙视川人，搞不懂，也无法问他。后来想一想最可能的解释大概是，在他带过的兵中，有一两个非常大胆的川兵，天不怕地不怕，死人更不怕，田某看事物又有点形而上学，才那么问。其实他还是没有贬义的。

看看召唤四川人的这招也不行，田参谋长又喊道：“专案组的来没有？”这才看见围观人群中有一两个慢慢往前移动。到此，我的好奇心又萌动了，先就听说在校医院停尸房里有好多自杀者的尸体，我没有多想转身就往校医院跑，是真的跑，一溜小跑。43楼离校医院不远，当我跑到校医院后门时，那辆小卡车才啾啾地开过来。

校医院住院楼的后面是一个小院子，来人打开小院的铁门，把车开了进去。我也跟着车进了小院。车开到一间单独的平房面前他们打开门，把尸体往里拖，我也跟了进去，没人拦我。进了这间约有30平方米的平房，房间里的景象颇为壮观，横七竖八摆了约有十多具尸体，没有任何“包装”，如裹尸布什么的。有男有女，有老有少，多数就扔在红砖砌成的地面上，露出或狰狞或安祥的面容。当时我在想，这“清队运动”幸好是在冬天搞，尸体不臭，要是夏天搞怎么办啊？又在想：那老者会不会就是前几天自杀的物理系著名教授饶毓泰，那年轻的女子也许就是中文系刚自杀的学生刘萍她写了几本日记，被人发现交给了军宣队，从里面找到“反动”内容。于是说她是反动学生，也被“隔离审查”也被弄来打扫楼道卫生。她是我很佩服的人，不为别的，就佩服她的勇气和毅力。据大字报说，她在打扫过道时，在楼梯间的一个角落里发现三瓶敌敌畏，她居然把三瓶一下子全喝光了！那玩意儿我倒是没喝过，但我想，味道一定很不好，非常难喝。一个二十来岁的女子，居然一口气能喝下三瓶，这是何等的巾帼气概！若非穆桂英第二，定是花木兰再生！写了这么多，其实也就是一瞬间的事，正在瞎想，耳旁传来声音：“走了走了。”我于是跟着他们出了小院，回宿舍去了。

回宿舍的路上我想，为啥北大自杀的人这么多啊！崔雄昆、翦伯赞、饶毓泰、跳水队员刘萍们，你们死得多冤啊！俗话说“好死不如赖活着”，何况你们选择的是多么赖的死

法啊！有什么不能忍耐的呢，要去死！俗话又说“到哪个坡唱哪个歌”，你们既然都到了这个坡了，还硬要唱那个坡的歌！不就是叫你打扫楼道嘛，权当他们强迫你学雷锋不就得了。在不把人当人的年代，想用死来捍卫人的尊严，歌又唱错了，你得到的只能是如同死猪死狗一样的下场！各位看官，休嫌我饶舌，实在是因为那个年代的不平悲惨之事太多了。

现在据说有医学研究证明，人的自杀倾向与其智商成正比，北大精英多，智商高，也许证明了这一研究结果的正确性吧。但我也觉得，只研究自杀者的智商是不够的，更应该研究的是他所处的环境中的人特别是领导者或当权者的或曰人商！■

以上诸文皆选自顾仁虎主编的《330 轶事》一书，该书是北京大学技术物理系放射化学专业 1963 级同学为纪念入学 50 周年的集体创作。

【文摘】

我在文革的漩涡中

——燕园风雨声

聂元梓

陆平要我到北大

一九六〇年六月，我调到北京大学经济系当副主任。我哥哥聂真在人民大学是分管干部的副校长，当时人民大学经常有调干生，就是从各单位选派一些年轻的有一定文化基础的人员到学校学习，然后重新安排工作。陆平是北大的校长，经常跟他要干部。从聂真那里知道我要调到北京，陆平就要我到北大去上任。原先说是要我到哲学系去，后来经济系需要人，我就到经济系工作。我呢，在中央党校学习过经济学，在人民大学学习过哲学，对这两个专业都有一些了解。因此，我到哪里工作，就看工作需要。我只是想，我在哈尔滨的工作，早期是好的，后来因为吴宏毅生活作风问题的影响，使我无法安下心来。为了

回避矛盾，我经常在北京学习，就不能把本职工作做得很踏实，很对不起党。现在，没有家庭问题影响我了，我要很好地为党工作，把前些年耽误了的，尽快补起来，只要能把党的工作做好，就是我最大的欣慰。

我的职务是经济系副主任，陈岱荪是主任。陈岱荪是党外人士，我们党那时候对党外民主人士是表面尊重，信任不足，不给人家实际工作做，我在系里做的就多一些，一方面准备兼一些课，一方面做行政管理的工作。我自己虽然不是专门做学术研究的，可是，我对理论一直有兴趣，多年做党的理论宣传工作，而且多次参加过理论学习，懂得理论的重要性，懂得充分地尊重专家学者。

到经济系以后，我曾想到每一个教授家中去走访一遍，深入地了解情况。系里教师多，不可能每个家庭都走遍，不过我也去过不少人的家。年轻的教师住集体宿舍，我就到宿舍去看他们。如今在经济理论界特别有名的厉以宁，当年是被划成漏网右派的青年教师，我对他同样也是很关心，一视同仁，并重新安排了他的工作，更好的发挥他的专长。那时，他住在海淀街上一个叫老虎洞胡同的平房，到冬天，生个煤炉子，热量不足，房间保暖不好，室内还是很冷。我和他坐在火炉子前面谈过话。他们夫妻两地分居，我曾以组织的名义出面，帮助厉以宁把他远在吉林工作的妻子调到北京来，使他们夫妻团聚，更好地做好教学工作。我在教授中间做思想工作，因为做得比较深入，得到了他们的理解和信任。总之，我是比较尊重和照顾老教授的。比如说，系主任陈岱荪年纪大一些，为了不让他多跑路，系里有一些会议，我们就到他家里去开。有需要做的工作，需要解决的问题，我经常是先主动和他商量，尊重他的意见，以后再去实行。我告诉陈岱荪，要他放手工作；不要有顾虑，希望他很好地发挥专长。我还深入学生中间，了解情况，学生上课，我也到课堂上听课，随时听取学生的意见。这样了解到的第一手情况，就比较扎实，比较可靠。

我还全校的干部和教师大会上做过报告。那时候从上到下都是政治学习多，又赶上六十年代初期的经济困难和党的各项政策的调整，在思想路线和政治宣传方面，都有一些新的提法和做法，因此，人们头脑里疑问比较多。学校党委把学习中反映出来的问题，集中起来，让我给大家讲一次，以解除学习中的困惑，因为我以前学习过经济理论，做过较

长时期的党的宣传工作。在北大这样一个专家教授济济一堂的地方做这样的报告，可不是件容易的事情。我从经济学的角度，勇敢地提出了我的看法，从实际情况和问题出发，加以理论的说明，我所讲的今天看来也未必全是正确的，可当时的反映都很好。那时候我也比较大胆，我对人民公社就是持否定态度的。我认为人民公社搞早了，没有经过试点就加以推广是错误的，应该是先搞试点，取得经验以后再去推广。我对大跃进也是持否定意见的。我的报告观点很明确，影响比较大，经济系的教授都称赞我讲得好。我的报告做得比较好，和田家英同志有关系。有些理论上的问题曾向他请教过，从他那里受益不少。田家英当时就对左的一套有看法，而且他是主张包产到户的。我的一些观点，受到他的启发。

作过这个报告以后，陆平对我就更重视了。陆平对我一直很好，当初是他把我调来的，对我很关照。我对他也非常感谢。我们关系一直都很好，并且我不仅不辜负他对我的关照把本职工作做好，还关心校内发现有的问题及时反映给他，以便使他将学校的工作做的更好。还有，他和我大哥聂真确实比较熟悉。不过，以前他只是以为我是个“年轻的老革命”，是做实际工作的，没有想到我还有点理论知识。

到哲学系解难题

一九六三年初春，我被调到哲学系，担任系党总支书记。哲学系前总支书记是王庆淑。王庆淑是个女同志，人是好人，没有什么坏心眼，就是做事不踏实，工作不深入，再就是处理不同意见，时有偏袒，如反右派，反右倾，红专等问题，在几个运动中处理问题不仅有错误，作风也不够正派，因此，几个运动积怨较大。哲学系内部的矛盾，由来已久，积重难返。时逢系总支要改选，在改选以前要总结一下工作，因为系总支内部矛盾很多，结果，工作总结一年也没有做出来，总支也没有改选，校党委也没有作结论，不了了之。

陆平呢，他也不下到基层去，哲学系在三十八楼，陆平住在燕南园，离哲学系不远，去一趟很容易。要知道，哲学系是全校的重点，陆平本来应该亲自做一些工作的。哲学系搞不好，他一年都没有到哲学系去过，就是不断地派学校的宣传部长啊、组织部长啊到系里去，老是派钦差大臣来。我当时在经济系，不了解那里的情况，只知道党委老是派人到

哲学系去，工作还是总结不出来。你陆平是校长为什么不能亲自去听一听情况呀？难道这不是你当校长、党委书记的应该抓的根本性的工作吗？可陆平就是没有去。最后他只是根据汇报，采取了折衷的办法，把王庆淑调走，调我到哲学系去。经济系不愿意放我走，哲学系呢，听说要调我去，也很欢迎。最后，我当然要执行校党委决定，到了哲学系。

我调离经济系的时候，系里组织了一次游园活动，全系的老师和工作人员一块儿到颐和园去玩，表示对我的欢送和惜别之情。还在同一个校园里，只是从这个系调到那个系，搞这么大的欢送活动，在学校里恐怕是很少见到的。那天正好下着蒙蒙细雨，在飘洒的细雨中，大家的兴致都很高，从万寿山到石舫那边走了一大圈，我还和系里的同志们照了很多相。回到长廊前的广场上，又在那里摆桌子，开会欢送，气氛很隆重。事先也没有谁告诉我还要开欢送会，祇是说到颐和园去玩一玩。我当时很感动。

到了哲学系，我马上就开始工作。我的方针是，对过去的争论，一概不过问。陆平也没有给我介绍情况作指示，过去的事情我不清楚，我也不想搞清楚，不管过去谁对谁错，有多少是非，工作应该怎么做就怎么做，眼下的工作不能马虎，不能带着情绪去做。就这样，哲学系的工作很平稳地开展起来了，关系也都协调得很好。我还像在经济系一样深入开展工作，对系里的老教授如郑昕（系主任）、冯友兰、任继愈等都很尊重，希望他们更好地发挥专业水平，同时，关心系里老师们的切身利益，帮助他们解决具体问题。

离开经济系的时候，我就被提拔为学校党委委员了，经常参加学校的党委会。到了哲学系，又被选举为北京市党代会的代表。这一段时间是我建国以后工作最顺手、心情最舒畅的时光。我对北大的工作环境很满意，对陆平也很感谢。当时，没有陆平信任，不可能在哲学系做总支书记。哲学系是全校的一个重点，也是北京市委大学工作部的一个重点。再一点，哲学系的工作系统比较复杂，中科院哲学社会科学部，可以直接指导；中宣部、教育部也可以直接下指示，交任务，这种情况常会不经过学校一级，一下子就插到哲学系里来。哲学系有一些人也是“通天”人物，他们和中宣部、教育部，社科院的领导都有交往。这样，有时陆平知道，有时陆平也不是能及时知道，上面的指示就下到系里了。所以，很多的头绪，都落到系里。情况如此复杂，陆平要想掌握住哲学系，当然要派他手下的得

力干部才行。

我和陆平的关系一向是很好的。是他把我调到北大的，而且一直受到重视和提拔，从系里的副主任提拔为系总支书记和学校党委委员。显而易见，我只要继续跟着他走，向他靠得紧一点儿，自然有很多优势；我的资历，我的经验，我容易接近群众，以及我认真工作的态度和责任心，我对党的事业的忠诚，都是非常有利的条件。受到重用，能够发挥自己的才能，我当然很高兴。当时，“华干”的战友，陈沂的夫人马楠到北大八公寓来看我，我对她讲，我对当下的各方面都很满意，日子比在哈尔滨好得多。在学校，陆平很重用我，安排我在全校做报告，让我做市党代会的代表。按照当时人们的理解，党代会代表比人代会代表更重要。我的住房，陆平也给我安排得很好，是新建的三居室。我身边的两个孩子，一个在 101 中学读书，一个在北大附中读书，这都是很好的学校。工作很顺手、生活很顺心，我还求什么呢？

本来我到北大工作，就决心努力把工作做好，弥补在哈尔滨市委因为个人生活问题影响没有做好工作的内疚，所以决心在北大做出成绩。当时，我做好系里的工作，还有精力，有时就思考学校的一些情况和问题。这时我在北大工作已经有三四年了，对全校的工作情况也有些了解和感受，如何把学校的工作能做得更好，看出了一些问题，想对陆平说说，帮助他搞好学校的工作，但又觉得不好讲，而且他也很忙，没有适当的机会。

对北大工作的看法和意见

在经济系和哲学系两个系工作一段时间之后，我对学校党委的工作有了一些看法。本来想找陆平谈一谈，但我找不到适当机会，即使偶尔有机会，心一忐忑也就失去了。我的主要意见就是觉得他有官僚主义和宗派主义，及对学校历次政治运动的群众积怨认识和关心解决不够。这两条，我觉得不只是北大校党委存在，因为哲学系和上层的联系多，对有关部门，我也有了一些了解，这些部门也都存在这些问题以及党对历次政治运动的开展没有总结承担应该承担的错误和责任，对群众的积怨认识不够。我认为全党都存在这个问题。北大有北大表现出来的形式和内容，各地有各地存在的形式和内容。我认为，如果不把这

两个东西整掉的话，我们党会变质的。当时，党内已经在大讲路线斗争，大讲反修防修（对什么是修正主义，什么是走资派的概念不清，没有具体规定），只讲警惕赫鲁晓夫式的和平演变。这些提法，就和我在学校做具体工作的感受联系起来，我以为这就是党内存在的主要危险，是产生修正主义的基本条件。

就拿陆平来说，我认为他的官僚主义就是不深入群众，不够了解基层的具体情况，下达指示不能很好地针对实际问题。党中央有什么指示，中宣部有什么指示，北京市委有什么指示，他都是召集各个系的党总支书记和偶有系主任一起开个会，在会上讲一讲，就完事了。至于各系各单位采取什么具体措施，怎么执行，怎么落实，他就不够关心了，事后也很少听汇报，不能深入研究，很少到实际工作中去解决问题。

再比如说，哲学系的问题，他只是把王庆淑调走，把我调去，对改选党总支争论一年的问题，也没有一个表态，没有总结，校党委采取不了了之的态度。派我到哲学系去工作，当然是对我的信任和器重，可是，陆平在和我谈话的时候，并没有向我介绍哲学系的总结工作为什么吵了一年还总结不出来，系里到底存在什么问题，应当怎样正确对待这些争论等等，他都没有作出具体的指示，也没有交代我应该注意些什么问题，让我的心里没有一点底，不知道该从何着手。

我认为他的宗派主义表现在两个方面：一个方面是党内，一个方面是党外。在党内，是核心里有核心，圈子里面有圈子。在北大，党委会是领导核心，在党委会中，常委会又是一个核心，是核心中的核心。常委会应该是领导党委会的，这是正常的组织关系；可是，在常委会里，还有一个小核心。陆平自己是从铁道部调来的，组成小核心的这些人就是他从铁道部带来的，他们是陆平的亲信。这样，在党委核心里还有宗派核心。圈里面有圈。这使工作产生矛盾，人们心情不舒畅。中央组织部派戈华到学校去做党委副书记、副校长，是准备将来接陆平的班。可是，有一些事情，陆平不和戈华商量，结果呢，有的事情戈华还不知道，就已经在下面贯彻执行开了。戈华作为副书记副校长，时间一长，当然就有想法了……这种情况对学校工作是不利的。

陆平对党外人士也有宗派主义，例如，担任副校长的周培源本来是党外人士，后来入

了党，而且成为学校党委常委，可是，他在常委会上发言得不到尊重和信任，没有实权，使他感到陆平还把他当党外人士看。常委会内部就有这么多问题。陆平对各系的党外人士和教授也是尊重和信任不足，一般情况，系主任都是党外人士，各系实权在党总支书记手中，党外人士的作用不能很好发挥，在全校似乎形成一种风气。

我觉得，要改变北大存在的这些问题，才能把北大办得更好，但这不是撤换一个校长或党委书记就能解决的。我认为这在我们党内和政府机关中也是一种普遍存在的现象，需要一个革命性的改变。当时，我就是这样的想法。因为有过哈尔滨那一段，受吴宏毅影响工作做不出成绩的一段经历。在北大，我就特别珍惜这样的工作机会和工作环境。我真是希望陆平能有所改变，能把工作做得更好。也确实我们之间的关系是正常的，很好的。

有时我想找陆平说一说，总是看到他很忙，一直没有适当机会。我对于他的意见，都是从学校的工作出发，没有什么个人恩怨。我有些想法和意见，不一定完全是正确的，但不是要反对陆平，是想把学校的工作做得更好。前面说过了，陆平对我其实是很好的，在工作和生活上都给予了很多照顾。

“文革”结束以后，有一些所谓的纪实文学作品，说陆平在学校重用的是“五朵金花”（五个能干的女干部），而没有提拔我，所以我对陆平心怀怨恨，并说这是我带头写大字报反陆平的渊源。这完全是无稽之谈。我对学校工作意见与我个人的处境没有什么关系；相反地，如果从个人利益出发，即使不溜须我只要紧跟陆平，他说什么我就做什么就是了。只要紧跟陆平，肯定继续受提拔重用，而且，他对聂真已经表示过这个意思。那么为什么我会在党中央“五一六通知”的号召下，牵头写了他的大字报，这要从社教运动谈起。

陷入社教运动的漩涡

一九六四年七月，中宣部副部长张磐石到北大来了。他带着一个工作组，到北大来蹲点。为什么来蹲点，我不清楚，上级到下级单位调查了解工作情况，是常有的事。他们一个系一个系地找党总支书记等人谈话，说是为了把学校的工作搞得更好，不必有顾虑，说是“言者无罪，闻者足戒”，当时也找我，动员我给陆平和北大校党委的工作提意见，并一

再讲为了搞好北大的工作，不要有思想顾虑。

我当时心里很矛盾。因为我和陆平关系很好，意见也还没有亲自跟他谈，我对学校和陆平的工作确实有些看法和意见，而且我认为这些意见对搞好学校工作还很重要。对陆平的意见，从来没有在校、系内对任何人讲过，现在要不要对工作组讲呢？可是工作组的人到家里来找我，动员我反映学校的问题。看他们态度很诚恳，多次讲“言者无罪，闻者足戒”，这样那就把我的把我对学校工作的看法和对陆平的意见讲出来吧，这是党中央派来的人嘛，也不是在下边随便议论。都是为了把学校的工作搞得更好。我对陆平工作有意见，完全是以搞好学校工作为出发的，并没有什么个人恩怨或是反对陆平的意思。我对陆平的意见，应该对他本人讲，可是，我没有合适的机会。前面说过，我感觉陆平的官僚主义很严重，能够直接给他提意见的场合很难碰到。现在是中宣部副部长带工作组来征求对陆平的意见，显然，他们是来帮助校党委和陆平克服缺点的，也是从为了更好地搞好学校工作的目的出发的。他们当然比我的水平高、能力强，如果把我对陆平的意见讲了，他们找陆平谈一谈，也许他就能听进去改进工作了。

这样，我就把我对陆平工作的上述意见讲出来了。除了上面提到的一些问题，我也讲了一些“左”的错误意见：我感觉当时北大资产阶级气味比较浓厚，不讲阶级斗争，因此应该加强无产阶级思想教育。我举的例子就是，中文系讲《红楼梦》，不是批判地讲，而是顺着作品讲，结果讲完课，学生们学林黛玉，学贾宝玉，对这些封建时代的人物很欣赏。再一点是讲陆平用的干部多是从学校里出来的，从学校到学校，没有实际革命工作的锻炼，应该调进一些从实际工作锻炼出来的干部，改变学校这种从学校门到学校的干部构成情况。当时这么一讲，张磐石就觉得我讲得很好。的确，对于北大，我是一个外来人，刚刚在这里工作了几年，很容易用我以前做群众工作和机关工作的经验同北大的现状对比，容易体会出差距所在。张磐石在他们工作组的会议上称赞我，称赞我的话他并没有当面对我讲，都是工作组的人后来一点一点透露出来的。

张磐石把他到北大在教学、科研、政治思想工作等方面了解的情况写成报告，经中宣部部长会议，又汇报给中央书记处，听说在报告中他还引用了我的谈话，作为重要论据之

一。说实在的，无论当时，还是后来，我对陆平的意见，就是上面讲的：官僚主义和宗派主义等意见，并没有给他上升到什么“资产阶级”、“走资派”、“修正主义”的高度。据我所知，北大的教师和干部给陆平和校党委提意见，也仅仅是就事论事，都是讲工作中具体的人和事，没有上纲上线。但是经过党中央书记处一批，张磐石把问题看得非常严重。在他看来，陆平和北大校党委已经演变了，已经是姓“资”不姓“无”了。

中宣部的这份报告引起了中央书记处对北大工作的重视。这样，经过总书记邓小平的批准，就在北大搞社教运动的试点，自然就把陆平作为“走资派”的对象了，党中央、中宣部决定组织工作队进驻北大，工作队成员都是由各省市的宣传部部长、教育厅厅长、重点大学的校长、党委书记组成的，这是一支空前的高等级高水平的工作队。这是为了从北大取得社教运动经验，然后向全国各高校推广。一九六四年十一月，这样一支庞大（240多人）的工作队开进北大，真是轰轰烈烈，来势凶猛。

工作队进学校以后，在校各系、各单位都派了人，大规模地发动党内群众，给陆平和校党委提意见。哲学系是一个重点，张磐石亲自抓。哲学系成为社教运动的重点，不是因为我在哲学系工作，也不是因为我向张磐石反映了些意见，而是牵涉到前一任党总支书记在任时系里历次政治运动的积怨的矛盾分歧长期未能解决。在社教运动中，哲学系有拥护陆平和校党委的，也有对陆平等人持批评态度的，仍然是以过去遗留下来的问题和分歧为重点，如反右派、反右倾和对“红专”问题、对青年教师的处理等。前任党总支书记是深受陆平信任，在1957年反右派中还受到陆平在大会上的表扬，在我接替她的职务以后，陆平还因人设事，专门为她设立了一个文艺教研室，任命她当了空头教研室主任，和各个系同一级别（这是王庆淑亲自对我讲的，后来，据《北京大学纪事》，宣布的是校党委宣传部副部长）。

但是，这位党总支书记在工作上有缺点，团结群众欠佳，也拉个人势力，处事偏袒、拥护她的人，又提高工资又提级，使哲学系形成了拥护她和反对她的两派，而她又受到陆平的大力支持。因此，对这位系党总支书记有意见的人，自然而然地会对支持她的陆平有意见有看法，特别是联系到江隆基校长对反右派时的一些做法和对陆平“左”的作风意见

较大（据说北大划了700个“右”派），还有对人大、北大两校组织的人民公社调查组的问题往下推责任，训斥参加调查组的人、以及对邹鲁风的自杀等都使当时一些人对他有看法，而且这种矛盾由来已久，积怨很深。加之又经工作队的进一步动员，对陆平和校党委工作的意见就更加激烈了。

工作队把党员教师和干部找来开会。一开会，两派意见就都提出来了。翻出了前一任党总支改选问题的旧账，自然就涉及到陆平的用人原则问题。批评陆平的人言辞很激烈，把气氛搞得很紧张。张磐石把陆平找来参加会议，要他来听取群众意见。陆平一听就受不了了，头上直冒汗，手直哆嗦。陆平很难受，我心里也觉得不舒服。北大社教运动，先从哲学系入手，本想善意地请陆平听取意见，希望他改进工作，希望和风细雨式的批评，希望批评者和被批评者都能心情愉快地改进工作，增强团结。开会以前，也没有指出要对陆平怎么样怎么样，就是让他去听会，听听哲学系两派的分歧意见。事情搞起来了，搞成运动了，党中央决定搞社教运动，自然陆平就是走资派对象了。和我原先想像的不一样，我原先想的是善意的帮助他改进缺点，做好工作，结果火药味很浓，好像是斗陆平一样。后来，哲学系开会没有再请陆平参加。

这样，我的心情就陷入了矛盾状态。一方面觉得对陆平及校系工作提出的批评意见是对的，主要认为在历次运动中，特别是在社教运动中领导工作的左倾和偏袒一方，会上说了一些具体例子，更证明我的看法是对的，另一方面，我总觉得我的原意对陆平不是这么搞法，心情是又愉快又不愉快，处于一种不明确的矛盾状态，因为搞社教运动是党中央书记处决定的。

后来，会议接连开了几天，我前面一直没有表态，而且我在系里长期工作，都是一视同仁，所以参加会议的人，都不知道我的倾向到底是什么。但经几天会议的揭发、争辩，我感到了问题的严重性。张磐石叫我主持会议，我不能不服从，但我不能表态，否则就介入哲学系的两派之争了。我也不应该急于表态：我在哲学系负责党的工作，要是我先开了口，就会认为是定了调子，那别的同志，双方持不同意见的同志，就只好说话了，会议开到最后，张磐石叫我表态，参加会的两派人也要求我表态，在我不得不表态的时候，才表

明了自己对于陆平的批评态度。但是，我并没有把我的看法全都在会上讲出来。一些涉及到北大校党委内部矛盾的情况，我不会在普通党员面前讲，以免把问题扩散，使局面更加复杂。我只是在跟张磐石和工作队成员小范围谈话的时候，才畅所欲言，讲出对于陆平和校党委工作的看法。

在工作队的领导和动员下全校运动轰轰烈烈地展开了，各系的积极分子向校系的领导工作展开了揭发批判，据说校工作队党委也与校党委联合开会，动员校党委成员揭发批判陆平，因为党中央决定搞社教运动，自然把陆平作为走资派来批判，有的常委对陆平批评意见上纲上线，揭发了许多问题，会议开得相当激烈。连系里拥护陆平的亲信都倒过去了。

这时，陆平处于非常痛苦，又非常恼火的状态，引发了他心中不是搞社教运动把他放在走资派地位的党中央书记处和宣传队，而是对提意见的人恨上了，在他心中如果张磐石进校，没有人向他提意见就不会搞运动，所以他恨上了我以及给他提意见的人，从此我们两人的关系也因此开始变坏了。

后来传达了《二十三条》精神和听了彭真对二十三条的讲话录音，对社教运动应注意的政策，以及听说有党中央领导人讲了，“陆平是好同志犯了错误”，使人感到好像运动搞错了一样，决定搞社教运动好像出了什么问题，听说在校党委常委会上给陆平提意见的常委也反悔了，认为原来由党中央书记处决定北大搞社教运动，但没有总结和表态决定批准搞社教运动，把陆平置于走资派的对象是错误的，并把责任推到下边提意见的人，因此被动员起来向校系领导工作提意见的积极分子思想开始有点紧张了。

一九六五年三月二十九日，北京市委召开第一次国际饭店会议。各系主要领导干部参加了会议，万里作了报告。会议精神主要强调了批评要从团结愿望出发，对犯错误的干部要说服教育，不要无情打击，残酷斗争。我很赞同他的报告，但没有对工作队提出尖锐批评，但会议精神和气氛大有扭转和停止运动的状态，积极分子的心情有点紧张。

会议开过后，学习二十三条，领会精神，运动基本上已停止，有不再继续下去的感觉。

一九六五年春夏之交，情况出现了急剧变化，彭真知道了这些事情，六月下旬（时间记得不是很确切了），彭真在人民大会堂小礼堂向北大工作队及北大党员干部作报告，讲

了八个问题，主要精神是（内容已记不太清楚了），北大运动搞得很乱，乱而后治，对张磐石的错误开始领导也有责任，但二十三条后不负责。张磐石把北大总是看得过于严重，是烂掉的单位。要把北大的主要问题，即大是大非问题解决好，讲到某个问题时，我记得十分清楚的一句话，彭真说：“有的人说，不应该批判社教运动的积极分子，打击都打击得，为什么批不得？”

此外，彭真还讲社教运动要落实到教学上，把校系领导班子要健全起来，重在表现不看出身等等。这些意见都是好的，正确的。

这个会开过后，被动员起来给校系领导工作提意见的人，感到杀气腾腾。回想起四月二十八日，工作队员以放暑假的名义离开北大时，找被他们动员起来提意见的积极分子谈话，也找了我，说：“我们要走了，要整你们了，你们要有思想准备”。当时还不太理解，这时真的验证了。

积极分子们还问：工作队为什么要走呢？邓小平总书记对运动的三点指示不是刚讲过吗？他们说：彭真讲话了，彭真要我们走。就这样工作队没有对开展运动负任何责任作任何检讨就走了，党中央书记处决定搞社教运动也没有承担责任认识是错误的，一切责任都由被动员起来提具体工作意见的人承担了。

国际饭店里的“整风学习”

几天以后，在国际饭店开北大党员干部会议，名义叫“总结前一阶段的学校工作”。实际上，这个会议就是要整社教运动的积极分子，整我们这些给校党委、给陆平工作提意见的人。当时的北京市委书记处书记邓拓还说，会开得“要刺刀见红”，可见当时的空气多么紧张了。

会议期间，把我和大家隔离开了，住在一个单独的房间。别的系也是这样，曾经给陆平提过意见的人，都有持不同意见的人陪他们住着。我是一个人住在楼道一头角落上的房间里。有两个工作人员在我隔壁有一个办公室，我要去找别人，或者别人来找我，都必须经过他们的门口，都要受到监视。我也不找人，也没有人来找我。我给陆平提意见，就是

代表我自己，就是我自己的独立思考，我没有和别人串连过，没有和别人商量过，现在也没有必要找别人。其他向校系领导工作提意见的人，由反对向校系领导提意见的人来陪住。吃过晚饭，到大街上走走，背后还有人跟着，连最起码的自由都没有了。走在外边，看到别的同志身后也跟着人，就知道他也被监视了，我的处境一样。你说是同声相应也好，同病相怜也好，这样一弄，反把我们这些被整的人给逼到一起了。

第一次国际饭店会议万里讲话的精神，我是拥护的，可是在这次（第二次）国际饭店会议就完全背离从团结的愿望出发，而是残酷打击对工作提意见的人，听说要把几个主要提意见的人打成反党小集团，以我为首，主要是邓拓具体领导。主持会议的是接任张磐石当北大工作队队长的许立群。他又指定巩育芝具体负责，会议安排在国际饭店，因为国际饭店离北京市委很近，便于领导掌握会议情况。彭真在小楼里指挥，市委书记刘仁等人也都到会了。结果，会议开得时间越长，就越是形成了不同意见的对立，今天这边发表一通，明天那边发表一通，两边各有各的道理，谁也不认为自己有错。批人的有校领导支持。被批判的人，讲的内容有实际事例，又有理论观点，比如张恩慈、郭罗基、孔繁、孙蓬一等人。他们的发言是无懈可击的。由于对提意见的人采取这种斗争的态度，使原来持中立态度的人，如赵正义等人也站在了向陆平等校系领导提意见人的一边了。说来说去，暑假都过去了，连招生工作那受到了影响，北大那一年招生人数都减少了。

到了十月份，经过考虑，我就给毛主席、刘副主席写了一封信，是经田家英转的。我信上说：“北大进行社教运动是中央的决定，群众提意见是经过工作队动员才提的意见，或对或错，都是难免的，都不应该受到追究，不应该挨整。这些都是走社会主义道路的小干部，不应该再整了”。来学校工作队的成员都是大学校长、省委宣传部长、省教育厅长，他们在北大搞社教运动，说来就来，说走就走，他们都没有事，抓住我们这些小萝卜头不放干什么？我写这封信和田家英商量过，得到他的赞同。

那时候我真是傻。我给毛主席刘副主席写信，又怕中央把信转到北京市委，再被彭真他们说成我越级上告，给我增加罪名，我就把这封信抄写了一份，亲自送到北京市委的收发室，要求交给彭真、刘仁，以免留下什么把柄。其实，大人物要整小人物，还讲什么把

柄不把柄，我后来的遭遇更深刻地体现了这一点。不过，当时的我就是这样单纯。我的这封信送上去以后，没有任何回音。这真让我失望。

国际饭店会议不是正确地解决北大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分歧的意见，而是整提意见的人，当时提意见的还有党委副书记戈华、常委副校长周培源。从那以后，学校的矛盾就加深了，也公开化了，更加不团结了，我和陆平的关系也转变了，陆平仇恨了我和提意见的人，捏造一些生活问题来报复我，由此，我们上下级的友谊以及我对他感激的心情也完全消失了，这是后人所不可理解的情况，也是我得出的深痛的教训：永远都不要给党的领导人提意见，否则必掉进派系的政治旋涡中，而且越陷越深。对北大的社教运动，听毛主席讲是“姓陆的整姓陆的”（陆定一整陆平）。拥护陆平的和反对陆平的分为两派，对立很严重，谁也压不服谁。陆平他们有北京市委支持，另一边呢，觉得自己有充足的理由和事实根据。

两边正斗争得不可开交，国际饭店会议就停下来了，当时是一九六六年初，这也许与上边党内的斗争形势有关，彭真在党中央受到了批判，国际饭店的整风会就不了了之，后果是不但没有更加团结，而是更加对立了，造成了一些人想离开北大工作的气氛。

校党委决定北大的干部、教师和学生也组成工作队，到农村去参加“四清”运动。“四清”工作队的负责人都是没有给陆平提意见的人，我们这些批评陆平的人放到“四清”工作队，都是准备放下去就不收回来的，就是说是学校不要我们了。放下去，到农村就永不调回来了。随后据说陆平讲“肉包子打狗，有去无回”。有不去参加农村四清的人，四处活动，纷纷要求调离北大工作，如张恩慈到中央理论小组，杨克明到中国科学院去了。我被分配到怀柔县去搞“四清”。我到怀柔和领导我的四清小组见了面，谈了工作安排，本来是说回学校准备带上衣被就下去，但从怀柔回北京的路上，我在火车上感冒了，因为治病休息，就没有及时回到怀柔，没想到不久就传达党中央的“五一六通知”，接着就发生了写“大字报”事件。这是后话。■

（此文选自聂元梓著《我在文革的漩涡中》第一章）

【资料】

聂元梓 1965年11月15日写给中央的信

关于北京大学四清运动现阶段的情况和问题

北京大学去年的四清运动，在张磐石等同志领导下，在当时全国社会主义革命运动的形势下，将北大工作中的问题看严重了，性质看错了，运动中发生了一些错误。即：违反党内斗争原则，进行了过火斗争，以夺权问题对待。二十三条发布以后，运动没有前进，张磐石等同志也没有按照二十三条精神和中央书记处的指示纠正运动中的错误。3月中央和中宣部、市委及时进行纠正，是完全正确的必要的，否则发展下去会造成严重的后果。

我在四清运动中，在张磐石等同志的思想指导下，也把北大的问题看严重了，犯了过火斗争的错误，对党造成了损失，但我愿意检讨吸取教训，也愿意接受党的处分。我已经在大会上正式做过三次检讨，小会上也不断地做过检讨。今后还愿意继续检讨，直到完全认识错误改正错误为止。

现在我向中央汇报一下最近运动的情况和意见：

一、北大四清运动的过程和情况

1964年11月16日至1965年1月中旬，全校开展四清运动。1月中旬至3月9日，四清运动停顿，处在顶牛状态。

3月中央书记处对北大四清运动指示后，3月9日至3月19日，市委召开了北大干部（各系被批判人和部分积极分子）会议（地址在国际饭店）。开始纠正运动中的错误，提出让被批评的人出气，提意见。4月2日至4月29日，中宣部召开了工作队员（一部分）大会（地址在民族饭店）。按中央指示精神，检查总结运动中的缺点错误，对张磐石同志的错误进行批判。留校的部分工作队员和少数积极分子也学习大会文件、报告，领会精神进行总结和检讨。4月29日会议结束，定一同志在会上讲话，宣布中央文教五人小组决定

撤换张磐石同志工作队长职务，决定许立群同志为队长，组成九人小组领导运动。九人小组是：许立群、刘仰峤、庞达、陆平、戈华、彭珮云、常溪萍、侯西斌等同志。关于张磐石同志的错误，定一同志讲话中说：“张磐石不执行二十三条，中央书记处指示也不执行，至于我们的话就不在话下了，这是不对的。”会议对张磐石同志错误没有正式文字通知。6月29日，彭真同志报告中也讲到：“……张磐石同志的错误，在二十三条以前，也是一般性的，和二十三条以后不一样，对张磐石同志也要一分为二。”子意同志传达3月3日中央书记处对北大四清运动的指示说：“前阶段运动肯定有成绩，也有缺点错误。”定一同志在4月29日报告中还讲了：“北大四清运动有错误也有成绩，不能因为有错误否定成绩。”还指出5、6月份运动应做的几件事：“（1）已经揭发的问题，要加以核实，是即是，非即非，部分对的就部分对，部分错的就部分错，要加以分析处理。没揭发的问题也应该继续揭发处理。（2）校系一级领导核心，应调整补充，好办事情。并说，这是小平同志说的。（3）到一定时候，总结经验，报告中央，供各地参考，运动中有的问题，有普遍性。”最后又指示：“社会主义教育运动要落实到学校教育、学校管理工作。以上三件做完，6月份后再研究落实到教学管理工作。”

5月初，许立群同志来校领导运动，5月7日报告中讲了如何抓教学秩序的工作，要学校来做，工作队主要多抓贯彻党的团结的工作，学习四个录音报告（定一、子意、许立群、陆平同志在4月29日报告）认清张磐石同志的错误，在全校党内纠正运动中的错误。让被批评的同志畅所欲言提意见，工作队员、积极分子学习报告联系运动中的缺点错误进行检讨。最后对运动中的问题工作队做出总结性的检讨向被批判人道歉，请被批判人再提意见。这样做，本来并没有计划用很长时间（可能是计划两周）；而且，许立群同志在5月12日、5月14日的讲话中也指出了：“有的人还余怒难消，要讲一讲，我们还是好好地听。但是，从领导上讲，再提倡‘出气’就不适当了。因为情况变了，工作队领导人已经被撤职了，工作队的错误已经基本上纠正过来了，同志们有气也该消了。”但是，实际上这一段运动（5、6月份）并没有很好地执行定一同志4月29日的指示，也没有执行许立群同

志的指示，运动并没有前进，仍是被批判的同志提意见，工作队、积极分子一直在检讨。

6月29日以前，九人小组提出建议，经中央书记处批准，北大四清运动暂停，外调工作队员返回原单位，学校工作忙，要集中做好学期末和下学期开学的准备工作，还要准备做好下乡参加四清的工作。本校四清运动何时开始未定。6月29日，彭真同志向全体工作队员作报告。听完报告后，外调工作队员离校。

彭真同志报告很重要，对北大形势，存在问题结合历史和现状进行了分析，以及对当前运动应防止的偏向和运动的做法都做了指示。彭真同志在报告中指：“现在要防止的主要偏向是对问题的严重性估计不足，认为社教运动不花费很大力量就可以解决了，而且可以解决得很好。否定一切看成漆黑一团不对，现在是四清松劲，认为没问题，走资本主义道路和走社会主义道路的可以和平共处，是万事大吉了。对以上问题要在清政治、清思想、清组织中基本上加以解决。”

7月初，领导又向大家宣布，学校继续开始整风运动。总结工作，清理思想，现在不搞，下学期更忙。陆平同志宣布：从7月1日到8月15日，半天工作，半天整风。还是九人小组领导，工作队走了加重了党委和总支的领导，为什么又这样安排呢？头几天九人小组向中央写报告说工作忙，那是正确的。为什么现在又要趁热打铁？马上又整风，因为彭真同志报告很重要，工作队（外调的）要按照彭真同志报告精神回自己单位布置工作。工作队已决定走，不好留，学校也做了些工作，现在听了彭真同志报告，冷下去不好，所以又开始整风运动。但怎样总结工作清理思想没有具体指示和要求。实际上还是被批判人向积极分子提意见，积极分子作检讨。这样进行到7月底告一段落。领导上指出，这段整风搞得不好，没有集中时间、精力来整风，于是又于7月28日在国际饭店集中，29日开会。由九人小组领导，并请蒋南翔同志和市委邓拓、吴子牧、张大中、项子明同志参加领导。由许立群同志、邓拓同志任组长。参加会议的人是全校各系各单位主要负责干部和骨干（也有不是骨干的干部）。其中主要是四清运动中被批判的人和四清运动中的积极分子。会议的目的和内容：“为了在一个较短时间内，首先把北大的党整好，以便较快地解决北大问

题，因此，要召开这次北大党员干部整风学习会。……当前，应该进一步开展社会主义教育运动，把已经暴露出来的严重四不清问题，主要是政治、思想上的不清，认真系统地加以解决，其关键是整党。”（北大党员干部整风学习会的开幕词〈稿〉）会议中对学校的工作提了两天意见，写了一个检查总结初稿。到会的人都作了自我批评，检查了思想，校领导同志向大家也作了检讨。但这时，实际上重点还是对校系积极分子提了意见。积极分子也听取了批评。批评的主要内容还是运动中过火斗争的缺点错误，也联系工作提了意见。哲学系的整风主要是对我在运动中的错误提了意见，也对其他积极分子提了意见，追运动中为什么搞了过火斗争？追思想根源，个人主义反对党委。会上还提出让和张磐石划清阶级界限。追与张磐石有无组织联系？会上徐明说（原来被批评过，支持王庆淑的人）：“张磐石是假共产党。”等等。

9月4日大会结束后，大部分干部回校，留下四个系（技术物理系、哲学系、经济系、中文系）继续整风，解决党内分歧问题。其他三个系的情况不清楚，哲学系的情况是：

9月9日继续开始整风，重新组织力量，改变领导，总支委员会和总支书记全部抛开，新领导小组成员是：彭珮云（四清运动中被批评的对象）、刘玉兰（北大党委办公室副主任）、何静修（中宣部干部）、李康林（市委大学部干部），彭珮云是组长。全系这时共四十三个人参加整风，分三个小组，召集人是：冯瑞芳（四清运动被批评对象）、汤一介、罗蔓、任继愈（本校四清运动时到农村四清刚回校）、赵正义（生病未能多参加运动，不了解情况）。

领导小组宣布整风内容是解决哲学系党内历史上的分歧和去年四清运动中的问题。所谓历史上的分歧是：1961年至1962年哲学系总支改选（总支书记王庆淑）工作总结中问题的分歧。是什么分歧呢？即前任总支书记王庆淑同志认为分歧的一方是社会上的黑暗风、翻案风、单干风在党内的反映，及个人主义、自由主义。其代表人物是张恩慈、孙蓬一、孔繁、郭罗基等人。分歧的另一方是四清运动中的积极分子张恩慈、孔繁、孙蓬一等和一部分同志（约二十一、二个人）则认为王庆淑同志在工作中有思想立场、作风方面的原则

性错误。这是党内分歧的实质。

被批判的王庆淑同志更恶毒地提出，我到哲学系工作以后，对张、孙、孔等一方是支持的，怂恿的，所以使1961年至1962年形成的党内分歧长期不能解决的原因。我是1962年11月组织上调到哲学系工作的。我到哲学系工作从来没有提及过他们的分歧等问题，并别有用意地认为张、孙、孔是一般性的错误，我是特殊性的错误。说我利用矛盾达到个人野心。在这个问题上争论相持不下，会议领导小组对王庆淑等同志是完全支持的，对积极分子这一方的意见则不加考虑，因此，才形成争论顶牛状况。这样斗了一阵，给积极分子张恩慈、孙蓬一、孔繁等同志没有扣上黑暗风、翻案风、单干风的区一体化帽子，就又翻回来提出去年整风运动中的问题，说我和积极分子孔繁、孙蓬一、张恩慈等人和张磐石同志有反对校党委的组织活动，并追问和张磐石的组织联系，斗了一阵，又未得逞。反过来又追“黑暗风、单干风、翻案风”、个人主义、自由主义，这时孔繁同志发了言，系统地讲了前任总支书记王庆淑的错误，和前届总支委员会的共同责任及经验教训。这时领导同志极为不满，于10月16日，陆平同志亲自到会指示：“王庆淑的问题挂起来，讨论冯定的问题，冯定的问题是大是大非问题。”奇怪的是，不讨论冯定问题的本身，也没有让冯定到会检讨，只是抓住我在四清运动中我说一句不妥当的话，即：在一次会上，冯定发言后，我说：“讲得很好”，冯定说什么呢？冯定在谢道渊讲话后，说你不要和陆平同志的错误分的清清的，各管各的（大意），因此，我说讲得很好，谢道渊应该揭发陆平同志。他们由此得出结论说：“利用冯定，打击陆平等好人。”所以又组织力量揭发斗争我在去年四清运动中的缺点错误。这完全是抓辫子，陆平等校领导同志从来没有认真检讨过关于对待冯定的错误，工作队也没有总结检讨过这个问题，反抓住我的一句话就斗争起来，并围攻其他积极分子：张恩慈、陈葆华、孙蓬一等同志。扣我在运动中政治上四不清，“利用联合冯定打击陆平等同志”的帽子，并追问在这个问题上张磐石如何指示的，我怎样执行的，又怎样影响到张磐石的。企图得出我联合修正主义反对党委的结论。斗争了一个多礼拜，许多同志对会不满意，质问：会议迷惑人，到底会要怎么开？是什么内容？不是冯

定问题是大是大非吗？为什么不让冯定来检讨而追聂元梓呢？如果要批判聂元梓就公开讲，好叫我们也有准备，不要光一部分人有准备的发言。会议又顶牛相持不下，领导小组调来了党委机关干部和经济系全体干部参加斗争。

这时原工作队负责人之一庞达同志（中宣部副处长）也到大会上揭发我和其他积极分子。自己不承担责任，不做检讨，反而揭发四清运动中自己动员起来的积极分子。去年运动中动员我们“要敢于和陆平同志斗争，不要怕”。还在去年11月30日开会（刘仰峤、庞达召开的）批评我和积极分子跟不上张磐石指导思想，而今天，他又来批判我和张磐石错误指导思想划不清界限，又批评我为什么斗争陆平同志的计划不请示。斗争陆平是他们决定的，如何斗争是庞达、张磐石具体指示的，开了一次会，哪里还有个“详细计划”？这件事许多同志都知道。还捏造其他事实，来对证我。并把中宣部调查组时期他们找我汇报工作时的意见，也在大会上揭发，企图说明我有一贯反对党委的思想。

目前事态正向更严重方向发展，由于我在大会上又作了一次检讨，对他们提出的问题，据实说理，提出了确凿的材料，作了实事求是的检讨，随后，又组织大会批判，乱箭齐发，乱提问题。我向大会提出要求：批判我，应该一个问题一个问题进行辩论，主持会议的同志说：“会就是要这样开下去！”最近会上还出现骂积极分子和嘲笑积极分子的现象。

听说经济系也存在这种现象，斗争了积极分子王茂湘，说他有个人主义野心，会议领导人还骂他：“你跑可以跑掉，耍赖是赖不掉的！”象骂印度反动派一样。

听说人事处小组也斗争了积极分子白晨曦，追他有个人主义野心。党委机关宣传部小组也这样斗争了积极分子杨文娴。

这些单位的情况不太了解，是听来的。

现在我们的斗争会还在继续进行着。以上是我们纠正运动中过火斗争错误以后的一些情况。

二、斗争四清运动中的积极分子，施行打击报复。主要事实如下：

1. 哲学系整风，抛开哲学系总支委员会和总支书记的领导，在校总支委员共七人，而成为斗争对象的四人，有人提出为什么不让聂元梓参加领导整风？领导小组的负责同志说：“她是‘当事人’。小组会的召集人也应当是‘中间人’。”（后来，领导小组的负责人李康林说：“看来没有一个真正中间的。”）什么叫“当事人”？什么叫“中间人”？实质上领导权掌握在四清运动中被批判的人手中，并组织一部分不了解情况的人来斗争积极分子。

我不理解，既然是进行的社会主义教育运动，为什么调走工作队？九人小组还存在不存在？哲学系的整风运动领导小组现在受谁领导？

2. 从整风的对象和内容来看，社会主义教育运动，按二十三条规定：“这次运动的重点，是整党内那些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而现在哲学系的运动，斗争对象是四清运动中的积极分子，斗争的是走社会主义道路的一般干部。会上揭发斗争的内容，绝大部分是在去年四清运动中的缺点错误，并且加以引伸扩大，颠倒是非。把积极分子抹成反党委的个人主义野心家。而事实上积极分子在去年四清运动中的缺点错误已经做了基本上清理，现在他们所提的意见，已经超过了彭真同志、定一同志对张磐石同志错误的提法，积极分子的错误照他们说来，比张磐石同志的错误还大，而且还反过来追张磐石的错误指导思想是由积极分子影响而形成的。在张磐石的错误与积极分子的因果关系上，积极分子是因，张磐石的错误是果。这不是颠倒是非吗？会上扣“利用联合冯定打击陆平”，扣“张磐石是通过聂元梓和一部分总支委员和陆平同志唱对台戏”，扣黑暗风、翻案风、单干风、个人主义、自由主义、品质恶劣等帽子。

3. 违反党内思想斗争的原则，口头上讲的是从团结出发，经过批评达到新的团结，实际上根本没有团结愿望，进行斗争报复。口头上讲摆事实，讲道理，实则颠倒黑白，捏造事实，或加以夸大提高。乱联系，乱引伸。搞一言堂，谁发言讲真理，谁受到围攻。不考虑本人的意见，反而批判态度不好。会上有人申辩说明事实，即叫“回到党的立场上来！”骂积极分子孙蓬一“狗熊”！或因积极分子一句话说的不妥当就哄堂嘲笑。

这些精神和气氛，违反党内思想斗争的原则，完全是四清运动中被批判人对积极分子实行斗争报复心理的表现。

4. 分化离间，对被斗争的同志，实行冷淡孤立。会后领导小组负责人在积极分子中讲：“你在运动中犯的错误没有什么，聂元梓的错误有特殊性。”刘文兰向杨克明讲：“你为什么不揭发聂元梓，而光揭发王庆淑？”在斗争会以前，领导上掌握关于我的材料，不和我谈话也不核对，有的我已声明不符合事实，但仍不予纠正，仍在大会上斗争。在群众提意见的压力下，11月2日陆平同志找我谈话，内容简单，就是叫我检讨。工作队领导同志，从纠正运动中错误来，没谈过一次话，反而在大会上揭发捏造。

我的意见：

我恳请中央派人到群众中了解，找四清运动中的积极分子谈话，或召开座谈会；恳请中央迅速制止这种违反党的政策的现象，制止打击报复，澄清是非，做出结论；是我的错误我诚恳接受，应受什么处分，我完全服从党的决定。坚决改正错误，努力为党工作，挽回我在运动中为党所造成的损失。是他们的错误，也应当按照党的原则进行严肃处理。

为了维护党的原则和利益，为了维护党的团结和威信，为了维护党中央和彭真同志的威信，恳请中央迅速解决。

由于我政治水平、文化水平低，不能很好的表达我的意见，我希望能找我和积极分子谈话，面陈一切。

以上妥否请批评指教。

此致

布礼！

北京大学哲学系党总支书记 聂元梓

1965年11月15日 ■

【资料】

哲学系整风领导小组对聂元梓同志 在去年哲学系整风和社教运动中所犯错误的意见

12月20日下午大会，彭珮云同志发言，她说：今天，我代表哲学系整风领导小组讲一讲我们对聂元梓同志在去年哲学系整风和社教运动中所犯错误的意见。

从10月中下旬以来，在我们的会上，对聂元梓同志在整风、社教运动中的缺点错误进行了集中的揭发和批评。这是因为她在整风、社教运动中犯了不少错误，有些错误是严重的。聂元梓同志在8月、9月做过两次检讨，对错误做了一些清理，但是没有采取老老实实、向党交心的态度，对自己所犯的一些严重错误没有自觉清理，对犯错误的根源检查也很不深刻。聂元梓同志是总支书记、党委委员，是个老同志，她的错误影响比较大，如果清理得比较好，对于澄清是非、弄清思想有帮助，从对她所犯错误的分析中，大家也可以吸取有益的经验教训。所以我们认为这次会上对她进行集中的揭发与批判是必要的！

这次北大党员干部整风学习会的中心目的就是整风、整党，解决增强党性的问题。民族饭店会议在中央的关怀和中宣部的领导下，清算了张磐石同志在北大社教运动中的错误。但是北大本身存在的问题还需要解决。彭真同志6月29日的报告指出，主要是要清政治、清思想，首先要解决党员干部的问题。他强调党员干部首先要自己清理，自觉革命。同时指出如果一个人明明有错误，在原则问题、大是大非问题上有错误，自己又不好好检查，那就只好由别人来帮助。我们是按照这个指示精神来开这个会的。在会议的具体工作中有许多缺点错误，但是我们认为总的说来，我们努力执行了上级的指示，基本上贯彻了党内斗争原则。

这次对聂元梓同志进行的批评，目的是弄清思想，团结同志，惩前毖后，治病救人。虽然在会议的过程中有些批评是尖锐的，有些分析不一定恰当，但是同志们还是为了帮助

她认识自己的错误。

我们领导小组的几个同志和大家一样，对聂元梓同志的错误也有一个认识过程。经过同志们的揭发，事实的核对，和反复的讨论、分析，最近我们研究了几次，现在讲一讲我们的意见。

这些意见在讲以前，先说明几点：

1. 这是哲学系整风领导小组对聂元梓同志在整风社教运动中所犯错误的意见，不是给她做组织结论；也不是给她做鉴定，因此没有既讲她的缺点错误，又讲她的优点。

2. 根据同志们的揭发，聂元梓同志在整风、社教中说过不少错话，做过不少错事，总的看来，这些错误是在张磐石的错误领导下犯的。我们在这里只讲她的主要错误，在这些问题上，张磐石同志固然有责任，聂元梓同志也有自己的责任。我们不是要追责任，彭真同志6月29日已经讲了，现在来讲这些问题，不是为了追究谁的责任，而是为了使大家接受经验教训，今后可以少犯错误。

3. 在分析聂元梓同志错误的时候，我们是根据既要坚持原则，又要留有余地的精神来考虑的。因为我们批评一个同志，总是要从团结的愿望出发，要达到弄清思想团结同志的目的。坚持原则、留有余地就是为了更好地执行团结——批评——团结的原则。一方面，有些错误应该提到一定的原则高度，这样才能对聂元梓同志敲警钟，也才能使大家分清原则是非，接受经验教训；另一方面，分析这些错误一定要考虑当时产生错误的环境，要实事求是，并留有余地。

聂元梓同志的主要错误事实，我们认为有下列四个方面：

一、在对北大形势的基本估计上，和张磐石同志一拍即合，在哲学系整风和社教运动中积极贯彻执行了张磐石同志的错误指导思想。这是根据以下的事实：

1964年7月间，张磐石同志率领的中宣部调查组到北大刚刚开始调查的时候，聂元梓同志在她向张磐石同志所做的几次汇报和谈话中，就列举了一些道听途说、捕风捉影、歪曲夸大的材料，把北大党委和陆平同志的问题说得十分严重。她说：“学校离中央很近，

实际上没有执行中央的指示，如果说执行的话，也是停留在上面，未深入下去，是官僚主义和形式主义的。”又说：“北大已经到了顶头，系的工作到了最后界限，过去还容许拖拉，再往下不允许拖了，要不然这个学校就垮了。”她从个人主义和唯成分论出发，认为北大党委在使用干部上有宗派主义，提拔和重用了一批政治上不纯的干部，排挤老干部，说北大党委“有个小圈圈，不是真正根据德才标准来选择干部”，对党委提拔、使用了一批青年干部很不满意，说“我一来就觉得有问题，看了总支委员名单，好象到了另外的世界，因此到这里十天我就想走”。在社教运动中，她在一次会上说：“龚理嘉是什么干部，我是什么干部；她受过什么锻炼，我受过什么锻炼；我从来没有犯过错误，为什么到北大后这样安排，她做总支书记，我做副系主任，这是什么干部路线！”还曾说她调到哲学系以后，党委安排她做党委委员，提名她做市党代会代表，是想拉拢收买她。从这里也可以看出她在干部问题上有明显的个人情绪。

她早在去年7月下旬，哲学系整风和社教运动尚未开始以前，就在向张磐石同志汇报时提出了必须从组织上“变革”北大的领导。她说：“要彻底解决，不仅从思想上，要从组织上变革。不是提点意见，批评一下就能解决，不作一系列变革不行”。

聂元梓同志去年7月间汇报中提出的意见受到了张磐石同志的赏识。张磐石同志组织人查看了北大领导干部档案，8月下旬，他给中央写了“北京大学领导干部队伍不纯的一些情况”的调查报告，报告一开头就引用了聂元梓同志的反映。张磐石同志还曾在全校工作队员、积极分子大会上和在一些负责同志面前多次表扬和夸奖聂元梓同志，说他到北大以后，聂元梓同志首先向他反映了重要情况。张磐石同志对北大形势做了错误的估计，在北大党内进行过火斗争，这首先应由张磐石同志负责。但是在他这种错误思想形成的过程中，聂元梓同志也起了重要的作用。

我们说聂元梓同志和张磐石同志一拍即合，是指他们对北大形势的基本估计，很早就有了一致的观点。当然在7月间，聂的汇报中并没有说北大党委、陆平同志已经烂了这样的话，张磐石同志形成他的孤立、打倒陆平，进行夺权斗争的思想也有一个过程。但是，

聂7月间谈的并不是对党委工作的具体意见，而是对北大形势的基本估计，包括对北大党委领导核心和第一书记陆平同志的看法，对北大这些年来党的工作的基本估计，对北大干部队伍的基本估计。二十三条的第一条就讲形势，这是主席提出以后加上的。对形势的估计是个出发点。对形势基本估计错了，按这种错误的估计决定的方针、办法也是错误的。张磐石同志在北大党内混淆了矛盾性质，搞了过火斗争，与错误地估计形势有重大关系，而在这个问题上聂元梓同志对他是有影响的。上级来人，聂去汇报，在组织上没有错误，但是聂应该很好地检查自己为什么会产生这些错误的看法，应该想一想，一个党员干部向领导反映情况，应该采取怎样的态度。

去年8月底至10月初，哲学系党内进行整风，张磐石同志表面上说整风由北大党委领导，他“不干涉内政”；实际上通过中宣部调查组的同志和聂元梓同志贯彻他的意图。聂元梓同志积极贯彻执行了张磐石同志的错误指导思想，抵制党委的整风方针，对王庆淑同志进行过火斗争，并且把斗争锋芒引向党委和陆平同志。

经过前些日子的讨论，我们认为这么说是合乎事实的。哲学系整风中发生的错误，首先应由张磐石同志负责。张磐石同志当时领导的调查组，而不是后来才成立的社教工作队，他不应该背着学校党委，在下一级组织和一般党员中散播他同学校党委的分歧，引导鼓动他们起来抵制党委的整风方针，对王庆淑同志进行过火斗争，并且引火烧党委、陆平同志。聂元梓同志作为总支书记，积极贯彻执行了张磐石同志的错误指导思想，抵制了党委的整风方针，也是有错误的，不仅思想上有错误，还有不按组织原则办事的错误。

在社教运动中，聂元梓同志在张磐石同志的错误指导下，进一步搞了过火斗争。特别是她按照张磐石同志的指示，积极动员和组织了哲学系的同志斗争陆平同志。

张磐石曾经对全校工作队员和积极分子介绍哲学系的斗争情况和揭露出的问题，说：“哲学系是北大阶级斗争的缩影，是北大阶级斗争的彩排。”这对全校的运动发生了很大影响。

二、聂元梓同志在社教运动中严重违反党内斗争原则和党的组织原则。

去年11月12日，聂元梓同志在哲学系斗争陆平同志的大会上，未经请示工作队，即擅自宣布陆平同志再不改变态度，“就要以党纪制裁，这将由大会讨论决定。”这是违反组织原则的。陆平同志是中央管理的干部，对他实行纪律制裁须请示中央批准。聂是老同志，应该知道这一点，即使当时把陆平同志的问题看严重了，也不能这样讲的。陆平同志参加第一次斗争会后就病了，第二次会告假未去。聂元梓同志却借此在大会上说：“他不来，说明他的阴谋活动是见不得人的。”并支持和指派代表到陆平同志病床前指责陆逃会。这样做是违反党内斗争原则的。

在《红旗》杂志发表批判冯定修正主义观点的文章以后，在党委领导下，聂元梓同志组织哲学系的同志批判了冯定。这是应该加以肯定的。但是在社教运动正式开展以后，冯定参加了聂元梓同志动员斗争陆平同志的会后，在哲学系斗争陆平同志的会上积极发言，进行挑拨离间，煽动党员对党委、陆平同志的不满。聂元梓同志对冯定这样的发言不仅没有批评和制止，反而称赞说：“冯定同志说得很好。”她纵容冯定并且利用冯定提供的材料来斗争陆平同志。当时的情况是冯定的系统的修正主义观点已经揭露出来了，聂元梓同志还组织大家对冯定进行了批判，应该对冯定有警惕。冯定在社教运动中发言是可以的，但他讲那样一些话，在党内进行挑拨离间，就不应该纵容他，对他提供的材料也不应该轻信与利用。聂元梓同志作为总支书记、运动临时领导小组组长，因为冯定发言揭发了常委与陆平同志就加以称赞，是错误的，影响也是不好的。这应该引为教训。讨论这个问题对我们大家都有教育意义，使我们认识到在党内斗争中，要提高警惕性，不要被政治上不好的人利用，更不能不顾到这一点，只图一时的痛快，甚至不拒绝政治上不好的人的援助。

哲学系社教临时领导小组没有请示工作队队部就向系里一部分同志宣布过几条纪律：不准和陆平等党委负责同志接触；不准和王庆淑接触；不准互相交谈交代了什么问题。这样做是违反党内斗争原则的。党内斗争主要是思想斗争，在党内斗争中不能采取这种行政上的办法，这对于弄清思想、团结同志没有任何好处，只能增加压力。这样重大的问题没有请示工作队队部就宣布了，也是违反组织原则的。这件事是临时领导小组确定的，有关

的同志应该共同吸取经验教训，聂元梓同志作为组长，更应该认真检查。

在聂元梓同志领导下，还对哲学系总支干事李寄霞同志进行了过火斗争，追逼李揭发王庆淑同志和陆平同志的关系。聂自己还曾以开除党籍来威胁李，在去年11月12日斗争陆平同志的会上，她对李说你敢把这些事先告诉陆平、王庆淑同志，当即开除你的党籍；使李感到很大的压力。李是一个普通党员，即使她有什么过错，在社教运动中也不应当作斗争对象。当时斗争李主要是追逼她揭发王庆淑同志和陆平同志的关系。这种做法是违反党内斗争原则的。参加斗争李寄霞的同志应该吸取教训，聂元梓同志作为总支书记、临时领导小组组长，更应该认真检查。

三、聂元梓同志在社教运动中，用了一些歪曲事实、无中生有的材料，来攻击伤害同志。

1964年11月10日聂元梓同志在哲学系教职员党员大会上，把党委关于批判冯定的具体安排和这个工作的某些缺点说成是党委、陆平同志对哲学系的同志搞“两个政治陷害”，说党委和陆平同志在“整风中故意不使大家知道冯定的错误，让大家为冯定的问题辩护，好抓辫子；同时让大家只顾和王庆淑斗争，而不批判冯定，证明斗争方向是错误的”。

党委在领导批判冯定的工作中是有缺点的，当时这件工作由我具体负责，我应该检查。问题是聂元梓同志为什么把党委具体工作安排上的问题和工作中的某些缺点提到“政治陷害”的高度呢？即使当时对党委的问题看严重了，也应该根据事实来说话。根据聂所提到的事实，能不能得出“政治陷害”这样严重的结论呢？聂随意地给党委、陆平同志加这样的罪名，是很不应该的。聂这样做在哲学系同志中造成的影响也是很坏的。

二十三条发布后，张磐石同志专门出了一期简报（即工作队第六十六期简报）攻击陆平同志多方限制和阻拦批判冯定。如简报中说：“1964年10月间，张磐石同志交给陆平一份《文汇报》记者反映冯定动态的内部材料，请陆平转哲学系组织人力对冯的错误言论进行批判。事隔很久，陆才将翻印后的材料交哲学系，而且不让摘抄，立即收回，但始终不给哲学系同志看磐石同志的批示原件，使哲学系总支一直不明磐石同志的原意。”实际

情况是：10月6日，陆平同志收到此件。10月7日上午，彭珮云同志亲自将张磐石同志的批示原件送给了聂元梓同志。当天下午，党委派人取回翻印。10月8日就将翻印的材料发给了聂元梓同志。后来，张磐石同志要把第六十六期简报改为一个上报材料，工作队曾让聂元梓同志对这期简报提意见，聂对简报中不符合事实的材料不仅没有更正，反而增加了两个无中生有的材料。（1）她在简报中“陆平和冯定一唱一和要整张恩慈”的标题下，加了一个材料：“冯定参加了中央政治理论课会议，在陆平的指示下，不仅没有揭发和检查北大工作和教师队伍中存在的严重问题以及自己的严重修正主义错误，反而攻击批判杨献珍的张恩慈同志。”（2）在简报的另一处，她加了一个材料：“从团委系统还正式向全校学生传达过不要随便批判冯定的通知。”（这两个材料工作队未采用）

张磐石同志去年10月5日在《文汇报》记者反映冯定动态的内部材料上批的是：“阮铭同志，冯定如此胡说八道，请告陆平同志并告哲学系批驳他。”据我知道，除此以外他对这个材料没有什么别的批示；也没有什么复杂的批示内容。我们把这个材料转给聂元梓同志看是很及时的，简报上却写“事隔很久”。我亲自把批示原件送给聂看了，简报上却写：“始终不给哲学系同志看磐石同志的批示原件，使哲学系总支一直不明磐石同志的原意。”而且简报把这作为“陆平等阻挠哲学系开展对冯定的批判”的一条材料。这完全是违背事实的。这件事是聂亲自经手的，为什么会传成简报上说的那样？聂看到简报以后，又为什么不加以更正呢？聂后来在这期简报上加的两个材料也完全不符事实。有关的情况过去在会上已经说明了。在二十三条发布以后，聂还采取这样不严肃、不负责的态度，随意攻击党委、陆平同志。虽然这两个材料工作队没有采用没有发生严重的后果，从共产党员增强党性、吸取经验教训来说是应该严肃认真加以检查的。

在社教运动中聂元梓同志还根据一些道听途说的材料，散布关于经济系总支书记龚理嘉同志的流言蜚语，引起一些同志对龚理嘉同志的气愤，助长了对龚理嘉同志的过火斗争。

四、聂元梓同志对中央书记处委托市委召开的北大党员干部会议极为不满，并攻击市委对这次会议的领导。

这次会议期间，聂元梓同志在会下散布了一些对会议的不满。会议结束以后，3月26日，聂元梓同志在北大工作队召集的哲学系部分积极分子座谈会上发言，歪曲这次会议的情况，对市委、万里等同志进行攻击。她说：“市委这个会指导思想是不纯的、错误的。当然也要一分为二，但主导方面是不纯、是错误的，不是按党内斗争的原则，按党的利益。”说万里等同志对这次会议的领导的“动机不纯，不是站在党的立场上”。“万里插话的精神就是指责运动，说搞糟了、搞坏了，指责、攻击运动。”最后她还说：“不管运动搞得如何好，取得多么大的胜利，我坚决离开北大，从去年十三陵会议到现在，我更认识了陆平及其周围的人。我还要离开市委的系统。”

聂元梓同志在这次发言中暴露出来的问题是严重的。在二十三条发布以后，在万里同志传达了中央书记处关于北大社教运动的指示以后，在3月19日张子意同志向工作队员做了报告以后，聂还作了这样的发言。这里反映的不是一般的抵触情绪，而是反映了她对市委的看法与态度。她说市委、市委书记指导思想不纯，动机不纯，不是站在党的立场上，指责、攻击运动。如果不说这是攻击市委对这次会议的领导，是很难的。她还说要离开市委的系统。这又是怎样的一种情绪！为什么聂会有这样的情绪？如果说这是发生在民族饭店会议以前，民族饭店会议以后已经七个多月了，对这样严重的错误，聂并未正视，并未认真清理，甚至说自己对第一次国际饭店会议基本上是拥护的，对市委是信任的。我们希望聂对此做出诚恳的、严肃的检查。

在这次会议期间，她把万里同志在第一次小组召集人汇报会上的插话记录主动送给张磐石同志。在整理记录时，还特别渲染万里同志讲话时的情绪、姿态，如“大拍桌子”、“大声激动”、“厉言厉色”。她明明知道张磐石同志对市委召开的这次会议很不满意，而采取这样的做法，实际上起了挑拨作用。因为这样做的后果只能是更加助长张磐石同志的不满情绪，更加扩大党内矛盾，这是不符合“不利于团结的话不讲，不利于团结的事不做”的原则的。聂元梓同志对这个错误始终没有做过认真的检讨。

从以上的主要事实来看，聂元梓同志在整风和社教运动中，执行张磐石同志的错误指

导思想是积极主动的，对张磐石同志在北大搅浑一缸水，起了推波助澜的作用；比较明显地暴露了聂元梓同志党性严重不纯，在思想意识和组织修养方面存在着严重的缺点和错误，作风也是不正派的。

这就是我们对聂元梓同志在整风、社教中所犯错误的性质的分析。应该明确指出聂元梓同志的错误与张磐石同志的错误有区别，不能把它等同起来。张磐石同志犯的是政治性、组织性的严重错误。对聂元梓同志的错误，总的来说，我们是当作思想上的错误来对待的，希望她认真清理思想，提高党性。我们说她在有些问题上，组织上也有错误，也不是要给她做什么组织结论，而且我们认为聂作为一个老党员，除了应该加强思想意识修养以外，还应该加强组织上纪律上的修养，要警惕自己在这方面的缺点和错误。

张磐石同志在北大搅浑了一缸水，主要应该由张磐石同志负责，这是毫无疑问的。在运动中犯有各种错误的北大的同志，包括被批判的与批判的人，在搅浑这一缸水中，也都起了不同程度的不好的作用，我们认为，根据上述事实，说聂元梓同志在搅浑北大一缸水中，起了推波助澜的作用，是可以的，并不过分的。这也不是追究责任，而是希望聂元梓同志对自己错误的严重性、危害性有所认识。

我们认为聂元梓同志在整风和社教运动中所犯的错误，有客观原因，也有主观原因。从客观方面看，有张磐石同志的错误指导思想；在二十三条发布前的一段时间内，许多同志对阶级斗争形势估计过于严重；哲学系党内本来就存在着严重的不团结现象，有一些同志对党委有比较多的意见，整风和社教运动中，在张磐石同志的错误指导之下，不少同志头脑发热。所有这些，都对聂元梓同志犯错误有影响，其中，张磐石同志的错误指导思想起了重要作用。看不到这些客观原因是不对的。正因为我们充分的考虑了聂元梓同志这次犯错误的客观原因，我们对她的错误的分析，是尽可能留有余地的。

从聂元梓同志本身来看，犯错误有认识根源，有主观主义，形而上学。主观主义就是党性不纯的一种表现。例如对北大形势的看法，有没有认识根源呢？会有的！在运动中，许多同志都没有划清两种界限，首先没有划清：是革命还是反革命，是延安还是西安，这

就不能不从根本上犯错误；也没有划清成绩和缺点的界限，没有弄清什么是主要的，什么是次要的。聂元梓同志在认识上也有这样的问题。但是我们认为在主观原因方面，更主要的是她存在着严重的资产阶级个人主义，计较名位，对党委不满。就以去年7月间她向张磐石同志的几次汇报为例来说，她那时就有了那样一些很错误的看法，决不只是由于认识上的原因。这和她到北大以后长期以来认为党委对她不了解，不重用，因而对党委不满是有密切关系的。在二十三条发布以后，在民族饭店会议以后，聂元梓同志对错误的认识和纠正也是比较慢的。3月26日她说：“不管运动搞得如何好，取得多么大的胜利，我坚决离开北大，从去年十三陵会议到现在，我更认识了陆平及其周围的人。我还要离开市委的系统。”她说这话也是带着很大的个人情绪的。

彭真同志在6月29日的报告中说：就以这次运动来说，有一部分同志有时就没有完全把党的利益、阶级的利益、人民的利益放在第一位。少数人是个人第一。他又说在运动中证明北大一部分同志并没有彻底解决世界观问题，没有正确解决个人与党的关系问题。这些话应该引起我们深思。我们希望聂元梓同志能从自己的思想意识方面深入挖一挖犯错误的根源，这样对自己的思想改造是有好处的。

以上就是哲学系整风领导小组关于聂元梓同志在去年哲学系整风和社教运动中所犯错误的意见。我是代表领导小组讲的，基本的看法是我们共同的意见，有些地方我加了说明。我们希望这些意见对聂元梓同志检查有所帮助，对同志们分析她的问题也有所帮助。请同志们讨论一下，有不同的意见可以讲。

下面，我再谈一些个人感想，供聂元梓同志和到会的同志们参考。

我认为聂元梓同志在这次运动中犯了一些严重的错误，决不是偶然的，是有深刻的思想根源和历史根源的。

聂元梓同志是一个老干部，受过二十多年党的培养与革命斗争的锻炼，也有一定的水平和能力，本来应该更好地为党工作。但是聂元梓同志的思想意识是不健康的，个人与党的关系没有得到很好解决，这妨碍她更好地为党工作；而在严峻的斗争考验面前，就难免

不发生严重的错误，给党带来损害。

聂元梓同志来北大以前，长期在哈尔滨市工作过。据市委大学部和学校党委了解，过去她的个人主义就是比较严重的。她在入城以后十几年来，革命的精神状态不旺盛，而表现贪图安逸享受，工作干劲不足，责任感不强，经常不大上班，有时身体也有一些病，但是这与精神状态有很大关系。她在北大五年多的时间里，请病假的时间也不少。聂元梓同志计较名誉地位、生活待遇，到北大以后，对党委对她的工作安排多次表示不满，在经济系工作时流露过，在1964年上半年总支干部学习毛选时流露过，去年7月向张磐石同志汇报时就表现得更加明显。她认为党委排挤老干部；对青年干部提拔快了，不符合中央精神；实际上她背着老资格包袱，不是把培养提拔新生力量看作是老干部的光荣任务，不是满腔热忱地欢迎和支持新生力量成长起来，接革命的班，而是计较个人职位的高低。这种个人主义思想后来一直发展到对党组织不满。在我看来，这就是她和张磐石同志一拍即合的思想基础。

我们花了很多时间，批评聂元梓同志的错误，这不仅是为了帮助她，对于我们大家来说，她的错误也是一面镜子，值得拿来照一照，从中吸取教训。

民族饭店会议上，定一同志讲对张磐石的批评有普遍意义，因为这种个人主义、独立王国、自以为是，不民主、耍手段不是张磐石同志一个人有，而是在党内，在知识分子中大量存在着。我觉得对聂元梓同志的批评对大家也是有教育意义的。我们都应该警惕个人主义。

从聂元梓同志的错误中，我们可以吸取哪些教训呢？我想到的有以下几点：

一、共产党员应该做彻底的革命者，应该不断革命。

我们有些同志是在民主革命时期入党的，在那个时期曾经站在革命的最前线，而到了社会主义革命时期，由于对社会主义革命思想准备不足，由于受到资产阶级思想和资产阶级生活方式的侵袭，革命意志逐渐衰退了，不再站在革命的最前线了。

主席在1949年党的七届二中全会的报告中，就给我们敲过警钟。他说：“因为胜利，

党内的骄傲自满情绪，以功臣自居的情绪，停顿起来不求进步的情绪，贪图享受不愿再过艰苦生活的情绪，可能生长。因为胜利，人民感谢我们，资产阶级也会出来捧场。敌人的武力是不能征服我们的，这点已经得到证明了。资产阶级的捧场则可能征服我们队伍中的意志薄弱者。可能有这样一些共产党人，他们是不曾被拿枪的敌人征服过的，他们在这些敌人面前不愧英雄的称号；但是经不起人们用糖衣裹着的炮弹的攻击，他们在糖衣炮弹面前要打败仗。我们必须预防这种情况。”主席说的这些话值得我们每一个人随时警惕，我希望聂元梓同志按照主席的教导深刻地反省自己。

我们应该联系当前国际、国内的阶级斗争形势来深入地想一想这个问题。当前国际、国内的阶级斗争都很激烈、尖锐。积极准备战争已经成为全国人民的迫切任务。我们党担负着反帝、反修、把世界革命进行到底的伟大历史任务。在这种形势下，每个中国共产党员应该时时刻刻想到自己身上的重担子，应该胸怀世界，振奋起革命精神，即使身体不好，也应该意志不衰，不断革命。高官厚禄、养尊处优，革命干劲不足，贪图享受，计较个人名位，都是和当前的革命形势、共产党员的责任是不相称的。特别是老党员、老干部，如果有这种精神状态就更不对了。

老干部是党的宝贵财富。党的革命传统和优良作风要依靠老干部去传授给年青一代。这就首先要求老干部严格地要求自己。干部越老，应该党性越强，思想越革命化、共产主义化，应该在这方面做新党员、新干部的模范。老干部必须革命到底。要警惕自己，革命不能半途而废。不要以为社会主义关已经过去了。在我们面前还有战争关要过呢！

二、共产党员应该正确处理个人与党的关系，在任何时候，任何问题上，都要把党的利益摆在前面，把个人问题、个人利益摆在服从的地位。

我们都是为了共产主义，为了革命来参加党的。少奇同志在《论共产党员的修养》中指出党员在党内只能同别人比较革命工作的多少和艰苦奋斗的精神，而不能同别人计较地位的高低和享受的优劣。

我读王杰日记时，看到他在1964年3月3日日记中写的几句话：

牢记：在荣誉上不伸手

在待遇上不伸手

在物质上不伸手

这三短短的三句话，一共只有 23 个字，表现了他的共产主义精神。值得我们每个人对照它来检查自己。聂元梓同志是不是也可以深刻地反省一下，在自己的思想深处有没有计较名位、计较享受这样一些不纯的意识呢？是不是因为有了这种个人意识，对待党的干部政策就采取了不正确的态度呢？少奇同志说：有些同志，对党，对待上级，口口声声讲干部政策，把党的干部政策变为他对党俏皮要挟的藉口，这完全是把干部政策弄反了，这会引起不良结果。他又说：有些同志把党的干部政策误解为干部对党的政策。我们大家，包括聂元梓同志，都应对照这些话来检查自己的思想。

对待培养提拔新生力量的态度也是一个党性问题，是把党和人民的事业放在第一位还是个人第一的问题。排辈份，比资格，不愿意年轻人赶上和超过自己，只能居于人上，不能居于人下，是和共产主义思想不相容的。我希望聂元梓同志认真地检查一下自己对北大干部队伍的看法。受了唯成分论的影响，只是一个原因。我觉得聂元梓同志有必要从自己的思想深处挖一挖，为什么自己出身地主阶级，就可以革命，别人出身不好，就认为别人不能革命呢？接受唯成分论，散布唯成分论，是不是因为它可以为个人服务呢？

聂元梓同志说：她一来就觉得有问题，看了总支委员名单，好象到了另外的世界，因此到这里十天就想走。如果聂元梓同志真是从党的原则出发，当她发现北大党委执行干部政策有严重的错误，就应该从原则上向党委提出意见，在党内进行原则斗争。但聂元梓同志在很长的时间内对党委隐瞒了自己的观点，不向党交心。你有这些观点不说，党委怎么能了解你，帮助你纠正错误观点同时听取你的合理意见呢？聂元梓同志强调自己没有机会与党委、陆平同志谈。党委的确有官僚主义作风，与干部谈话少，但是，如果聂元梓同志看到党委工作上存在的缺点错误，应该从爱护组织出发，进行原则性的批评。不应该对组织产生不满，甚至后来发展到把党委、陆平同志的问题看得十分严重，没有什么根据就轻

易地对党的一级组织怀疑和不信任。现在可以看出，这种思想发展下去不能不犯大错误。

一个老党员应该成为执行民主集中制、遵守党的纪律的模范。党员个人必须服从组织，下级必须服从上级，不能附有种种条件。少奇同志在《论组织上和纪律上的修养》中讲到在五种情况下，最好看出党员有无遵守纪律的精神。第三种情况是：“当你和上级有原则上的分歧，意见上的争论时，你仍能服从组织、尊重上级，当党内发生各种严重思想斗争，有各种错误的思想来引诱你时，你能坚持正派不为同化。”我觉得聂元梓同志在去年哲学系整风中所犯的组织上的错误，说明她和党委的关系是不正常的。她没有能按照少奇同志说的，做到这一条。固然，当时有张磐石同志错误的影响。但聂元梓同志作为一个老干部，在这样的问题上应该善于自处。当时聂没有处理好这个问题，现在就应该认真地吸取教训，而不应讳疾忌医。

在对待第一次国际饭店会议的问题上，也突出地表现了聂元梓同志和党组织的关系不正常，她对市委的看法和态度是十分错误的。在彭真、刘仁同志的领导下，经过多年的斗争考验，证明北京市委是一个坚决贯彻党中央、毛主席的路线、方针、政策的市委。中央书记处委托市委召开这次会，是由市委书记万里亲自主持的，在会议中坚决贯彻了二十三条和中央书记处的指示。聂元梓同志亲自参加了这次会，却歪曲会议的情况，攻击市委、万里同志对这次会议的领导，甚至说出她要坚决离开市委的系统。一个党员干部怎么能对党的高级领导机关采取这样错误的态度！即使当时张磐石同志的错误的盖子还没有完全揭开，但作为一个老党员、老干部，无论如何应该从党性、组织观念方面来认真地检查这一错误，否则，发展下去是很危险的。

聂元梓同志对待这次整风学习会的态度也反映了她和党组织的关系有问题。她把党组织对她的教育与帮助，把党内必要的思想斗争，看成是“斗争四清运动的积极分子，实行打击报复”，还说“会议的领导权实质上掌握在被批判的人手中”。似乎在我们党内就是互相倾轧，不是我整你，就是你整我。如果把我们党看成这样，那我们党又同资产阶级政党有什么区别呢？聂元梓同志已经表示她对会议采取的态度是不对的，但我仍希望她从思

想上认真地检查一下，究竟自己是怎样看待党组织的？怎样看待党内同志关系的？

三、共产党员应该实事求是，做老实人，说老实话

党章规定党员义务第九条是：对党忠诚老实，不隐瞒和歪曲事实的真相。关于修改党的章程的报告中说：“党章草案规定，党员必须对党忠诚老实，不隐瞒和歪曲事实真相。这对于党的生活有重大的原则意义。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这是我们唯物主义者的根本立场。任何对党隐瞒和歪曲事实真相的行为，都只能对党造成损害，而归根结底，对于隐瞒和歪曲事实真相的人自己，也只能造成损害。”“党的干部三大纪律，八项注意”，把“如实反映情况”规定为一大纪律。聂元梓同志在这方面是有严重的缺点和错误的。我想分三方面来讲：

（一）向领导机关反映情况是党员的义务，也是党员的权利，但这是一件非常严肃的事。我们要正确地使用这个权利，尽这个义务，要努力使自己反映的情况基本上是正确的，以便帮助领导机关正确地了解情况，决定工作方针。怎样才能正确地反映情况呢？这里有认识问题，有对情况是否认识得准确、全面、深入，主观与客观是否一致的问题。但这里更重要的是态度问题，就是一定要采取对党忠诚老实、严肃负责、实事求是的态度。不能由于个人的成见、情绪或其他的个人考虑而歪曲了事实的真相。不能不负责任地拿一些道听途说、捕风捉影、歪曲夸大甚至无中生有的材料，向领导机关反映。党员的民主权利，应当受到尊重，这是没有疑问的。但发扬党内民主是为了加强党的组织与团结，增强党的战斗力，推动党的工作的进行，而不能是为了别的什么目的。聂元梓同志去年7月间向张磐石同志的汇报，这次会议期间向中央、市委负责同志写的两封信，在如实反映情况方面都有错误，需要很好地吸取教训。向上级反映情况，从组织上讲是合法的，但情况反映错了，而且不是一般地错了，而是基本上错了，就应当检查自己的认识和态度。不能藉口这是合法的民主权利加以原谅，这对于正确地吸取经验教训、加强党员的思想意识修养没有好处。

（二）在党内斗争中一定要采取最严肃、最负责的态度，要完全站在党的立场上，完

全为了党的利益与帮助同志改正错误来进行。批评要有证据，要经过调查研究把事实弄清楚再进行批评。

在这次社教运动中，无论是乱揭发、乱提高、或者是乱检讨，都是没有采取实事求是、老老实实的态度。共产党员应该在任何情况下，都做老实人，说老实话，坚持真理，修正错误。在党内斗争中不能哗众取宠，不能草率从事，更不能捏造撒谎，散布流言蜚语。这是我们大家都应该吸取的教训。

聂元梓同志也应该很好地检查一下自己在党内斗争中是不是采取了对党、对革命、对同志最高的负责态度？是不是采取了实事求是老老实实的态度？是不是用了一些歪曲夸大、无中生有的材料来攻击、伤害同志？

（三）对待自己的错误也应该采取老实态度。错误已经犯下了，已经是客观存在。首先要老老实实承认错误，才有可能改正错误。犯错误并不可怕，可怕的是坚持错误，不愿意承认和改正错误。一个人对自己的错误有一个认识过程，对有些问题可能一时认识不清，但是，只要不讳疾忌医，只要采取诚诚恳恳、向党、向同志交心的态度，就能够接受党和同志们的帮助，逐步地认识错误。聂元梓同志在这次整风学习的过程中，虽然对错误进行了一些清理，但是态度一直是不端正的，对自己所犯的一些严重错误，没有勇气揭发，别人揭发以后，有些明显的错误事实也不肯老实地承认。例如她早就对北大党委和陆平同志很不满，去年7月间向张磐石同志汇报时，把北大党委和陆平同志的问题说得十分严重，但她在11月8日的检查中却说自己在中宣部调查组到校以前，对北大党委和陆平同志没有任何成见，没有任何怀疑和不信任。她对今年3月市委召开的北大党员干部会议极为不满，说过许多非常错误的话，但她却说自己对这次会议基本上是拥护的。去年哲学系整风时，她积极贯彻执行了张磐石同志的错误指导思想，抵制了党委的整风方针。但她却说当时她不知道张磐石同志有通过斗争王庆淑来斗争陆平的思想，如果有，她也没有接受。她的错误只是在执行陆平同志的指示中没有很好地掌握党内斗争的原则。聂元梓同志采取这样一种不老实的态度，就不能不障碍她深入检查自己的错误。最近聂元梓同志表示愿意

进一步检查，我们希望她能端正态度，做一次诚恳的、深刻的检查。党是允许党员犯错误的，错了能改，就是一个好同志。

总起来看，对我们大家来说，都有一个继续从根本上改造世界观的问题，这是一个迫切的重要任务。世界观不彻底改造，我们就不可能适应党和人民的要求，就不能不犯各种错误。平时犯的是一些小错误，在严重的考验面前，难免不摔大跟头。无论新党员、老党员，谁也不能认为自己的世界观已经彻底改造好了。我觉得在这个问题上，我们许多同志还是不够自觉的，有的人还很不自觉，对自己还有盲目性，还有不少的包袱。出身好、资格老、自以为最革命，自以为从来没有犯过错误等等都是包袱，都会成为前进的障碍。只有放下这些包袱，承认自己还需要改造，还改造得很不够，才能轻装前进，在改造客观世界的同时不断改造主观世界，更好地为党为人民工作。我希望聂元梓同志在检查自己的错误的时候，能从根本上想一想自己的世界观改造问题。我说的很拉杂，心里想到什么，就向同志们交心。说得不对，大家可以批评。如果有些话说对了，希望对聂元梓同志和到会的同志们有一点点帮助。■

北大哲学系党员干部整风学习会议简报（103）

会议简报组

1965年12月21日

【资料】

1965年12月24日上午聂元梓同志 在哲学系党员干部整风学习会议上的发言

彭珮云同志代表哲学系整风、社教运动领导小组，对我在哲学系整风、社教运动中所犯的错误，讲了结论性的意见。这些意见，对我有很大的教育和启发。我这次的检讨，对于错误的认识一定还有不深刻的地方，仍希望同志们继续批判。

一、整风、社教运动中的主要错误。

这是我第四次检讨，许多问题已经谈的不再谈了。这里只讲主要错误。

（一）整风中的主要缺点和错误：

1、我在组织方面有缺点，组织原则性不强。整风中当我发现中宣部调查组的领导张磐石、刘仰峤等同志与学校党委、陆平等同志，在解决哲学系党内分歧问题上不一致，我没有向领导提出或向上级反映这个情况，统一领导思想。这说明我的组织修养很差，组织原则性不强，也是自由主义的一种表现。

上级领导思想不统一，总支委员会思想不统一，在这种状况下，不存在开始整风的条件，势必不能正确解决党内存在的分歧问题，容易发生错误，结果会形成主观上是为解决党内的分歧，增强党的团结，实际增加了党内分歧，破坏了党的团结和统一。

2、没有正确贯彻党内斗争的原则和主席教导的总结历史经验所应采取的共同总结经验教训的方针，特别是在会议后期对王庆淑同志进行了过火斗争。

这是我在哲学系整风中的主要错误和缺点，从这里值得吸取的经验教训是：①必须克服患得患失的个人考虑。我没有在这样一个关键时刻，把党的利益放在第一位。没有首先考虑在这样分歧的局面下，如何正确有利的解决好哲学系党内的分歧问题，而是顾虑不敢不勇于向领导提出上级负责同志尚未公开暴露出来的分歧，要求统一领导思想。②在党内斗争中没有经验，特别是象哲学系这样长期复杂的党内分歧，是没有经历过的。在这种情况下，有些问题确实需要慎重对待，慎重处理，而自己站的不高，处理不当，很快也陷入了分歧的一方，不能倾听不同意见。③思想方法主观片面，有些发言不够实事求是，过早的对问题下结论，没有以总支书记的地位严格要求自己。

（二）社教运动中的主要错误：

1. 严重的违反了党内斗争原则和组织原则。我接受了工作队张磐石等领导同志认为陆

平等同志是走资本主义道路当权派的错误指导思想。积极执行了张磐石、庞达同志的错误指示，开会斗争了陆平、谢道渊、王庆淑等同志。对李寄霞同志的态度也是过火的粗暴的。这是严重的错误。

2. 在会议上我宣布：“陆平同志来参加会，我希望会开得很好，但如果态度不好，应受纪律制裁。”这是严重的错误。陆平同志是党委第一书记、校长，对于这样的斗争会我作为一个下级的总支书记，根本就不应当主持，接受了这个任务就是错误的。更不应当在会议上讲“纪律制裁”的话。这句话是没有请示工作队。但关于纪律的问题，我曾请示过庞达同志。他说：“没有想好怎么讲”，也没有告诉我不让讲。对王庆淑等同志也曾宣布过纪律，事前没请示，事后向庞达同志讲过。这也是严重的错误。当时，我思想上怎么想的呢？我认为既然将陆平同志交到哲学系来斗争，一定是问题严重，是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这时，我作为党多年教育的党员、系总支书记，竟把党的组织原则也忘掉了，思想中就是斗争。

3. 追查“地下总支”，违反了组织原则，混淆了是非界限，把王庆淑、谢龙等同志属于交换意见的一些活动和有一些违反组织原则的活动，一概都宣布为非组织活动。在工作队领导说这是“地下总支”后，我们进行了追查，这是违反党内斗争原则的，是错误的。

（三）对冯定在社教运动中一次会议上发言和对批判冯定工作中的一些缺点、错误：

1. 冯定是犯有严重修正主义思想错误的人，对他的错误，我们进行过系统地、全面地批判。他在社教运动中发言是可以的。我的错误就在于他有一次发言，对他的发言是否有不正确的动机，没有考虑，就说讲的很好。这说明在党内斗争中经验不足，警惕性不高。

2. 对党委批判冯定工作中的缺点，说成是“两个陷害”，这是错误的。当时我的思想是怎样想的呢？为什么提这么高呢？（1）当时我已经把陆平等同志的问题看得很严重，常委会上已经有人提出“政治陷害”的问题，机关总支斗争会上也提了“政治陷害”的问题。陆平同志自己也检查了唱对台戏的问题。这天哲学系会议上有的同志已经在揭发王庆淑和陆平同志的问题，提出了党委是搞“政治阴谋，陷害同志”。我接着以上发言，做了归纳

说：“这里是两个政治陷害：①故意不让大家知道冯定的错误，让大家为冯定辩护，好抓辫子。②让大家只顾斗争王庆淑，而不批判冯定，证明斗争方向是错误的。”（2）工作队有同志在整风会议快结束时，就已经向我流露出“如果不尽快认真地批判冯定，陆平同志以后会抓你们辫子”的思想。这些，对我和哲学系一些同志都有影响。九月十八日陆平同志向张磐石同志汇报时，张磐石同志发脾气说：“有人企图拿冯定有错误说明王庆淑是正确的”。这也是对我有影响的。

当时我的思想就是这样，不认真严肃，对不通知哲学系批判冯定，说成是“两个政治陷害”。

3. 工作队第六十六期简报中，关于张磐石对《文汇报》记者与冯定谈话的批示问题，及其他一些不确切的提法，我未认真阅读，没有发现问题，没有向领导提出意见加以更正。对冯定、钟哲明同志参加中央政治理论课会议，钟哲明同志对中央提出批评意见，虽然是个人发言，按一般情况如果不请示党委也是错误的。因此，我认为是陆平同志指示的，这里有些推测是错误的。

对有关批判冯定这样的政治问题，我没有严肃对待，这是严重的错误。

（四）在第一次国际饭店会议期间我的错误：

第一次国际饭店会议是中央指示召开的。召开这个会请被批判人提意见，我是拥护的。我的错误是：对这个会议的具体开法是想不通的，有抵触情绪。不仅在当时会上我发言中有错误，在会下说话也有错误，在工作队队部召开的积极分子座谈会上发言也有严重的错误。

1. 在会上发言，我仍然对一些问题认识不清楚。认为“三结合”有些系实行了，主要是校一级没实行，对学校好的形势，也有片面的看法；对违反党内斗争原则，搞了过火斗争，没有从根本上认识到是错误的。还认为有些会开的不对，有些会开的是好的。对运动中的严重错误，没有完全认识。

2. 会下，我也参加了一些同志的议论，流露了对会议的抵触情绪。

3. 我向张磐石同志汇报了万里同志的插话,问他中央书记处和小平同志对北大运动的指示是什么?为什么我们不知道?他没有如实回答这个问题,对我有不好的影响。我在向他汇报中,也流露了对万里同志讲话不满的情绪。对万里同志报告中的态度、拍桌子等也写在记录中。这说明我自己是计较这些态度的,是有情绪的。因为我对中央书记处、小平同志对北大运动的指示精神,没有认真领会,当时我不理解万里同志为什么那么生气,也没考虑到汇报对张磐石同志会起什么作用。

4. 3月26日工作队队部召开积极分子座谈会上,我的发言有严重错误。印发这份记录是根据孙宝传同志本子上现在整理写下来的,我只能回忆当时的思想来检查。我的错误是:①当时我一方面认为中央书记处决定召开这个会议是正确的;一方面又怕被批判的人推翻自己的问题,否定运动中的成绩,因而听不进去万里同志正确的话,反而计较他讲话的态度和有些话的提法。更严重的是认为这是攻击运动。对会议有些做法认为是庇护被批判的人,是指导思想不纯。对万里同志不信任,对会议有抵触情绪。因此,也产生了认为会议应由中宣部或与市委合开的意见,这并不是反对市委召开,而是认为运动中的错误是中宣部领导的工作队犯的,也应由中宣部来纠正为好。后来,才知道万里同志本来请张磐石同志参加会议的,而他不参加。②会上还说了严重的错话:“运动搞得好,我也坚决离开北大,……还要离开市委系统。”当时,我是怎样想的呢?我不是对市委这级组织不信任。我对陆平、彭珮云、宋硕同志有不信任的思想。我认为留在北大工作,他们是会对我进行报复的,所以也要离开市委系统。这是很严重的错误思想,应当好好认识这个错误。同时,我也表示服从组织,不再要求离开北大和市委系统,回系里努力工作,也希望大家安心在北大工作,在党委领导下,共同努力把工作做好。

从这个发言中,说明我在政治上很幼稚,政治原则性、组织原则性很不强;说明跟张磐石同志错误指导思想走的很远,已经发展到十分严重的地步了。过去我在会议上没有做深刻检讨是不对的。没有认识到错误的严重性,反而认为别人也在当时说过比我更严重的错话。也认为这是在工作队负责同志召集积极分子会上动员我们谈思想时说的。我们作为

暴露思想问题，向领导同志讲讲，讲完了，对这个问题没有重视。现在认识到当然是十分严重的错误，应当认真的在会上做检讨。另外，也因为这次会议只集中批判我，有抵触情绪，所以有同志说我反对第一次国际饭店会议时，我认为中央决定召开这个会我没意见，是拥护的，对会议具体开法和对万里同志讲话有抵触情绪。你说我反对，我就说我拥护。这是很不冷静的气话。这是不对的。错误应当首先检查，不应该对这次会有情绪而不检查。有错，是多少，就说多少，不应该有抵触情绪。

（五）产生以上错误的主要根源：

在整风、社教运动中，所以产生以上的严重错误，主要原因是由于我的政治原则性和组织原则性不强，党性不纯。这几年来，要求自己不严格，没有很好地学习主席著作、党的政策，又没有到工农群众中去锻炼，脱离工农，生活优裕，思想改造放松了。这样，一遇到严重的、复杂的党内斗争，就会暴露出思想中党性不纯的许多问题。

我的党性不纯，表现以下几个方面：

1. 在我的思想意识中，长期地存在着患得患失的个人主义思想。表现在到经济系工作时，对工作的安排有意见；表现在整风中个人考虑，没有向领导上建议统一思想，摆明自己观点；表现在纠正运动中的错误时，有患得患失思想；表现在对这次会议集中批判我有抵触情绪，影响个人检讨，等等。没有做到一个共产党员应有的本色，在任何时刻，不计较个人利益得失，全心全意的为党工作。

在我的思想意识中，还存在着严重的骄傲自满情绪，表现在：要求别人严格，要求自己低；看别人的缺点多，优点少；固步自封，不能向别人学习。我的骄傲自满情绪表现在不是锋芒毕露的形式，常常是在内心中对别人瞧不起，这样就不容易得到同志们的帮助，自己也容易麻痹。骄傲自满，自以为是，任性，这个缺点在我思想意识中是比较突出的。如果不认真克服，这个思想发展下去，是会犯更严重的错误的。

2. 在思想方法上，存在着严重的主观主义、形而上学的思想。看问题片面主观，形成认识以后也容易固定不变。看问题比较任性。这种思想方法在运动中表现的比较严重。所

以在运动中犯了严重的过火斗争的错误；在《二十三条》以后，纠正运动中的错误时，觉悟迟，转变慢。以上是我党性不纯的主要表现，也是这次犯错误的主要思想根源。

另外：①解放入城后，生活不够艰苦，没有认真改造思想，对城市的资产阶级思想影响抵制的力量减弱了，受到了资产阶级思想的影响，生活不朴素、不艰苦，滋长了骄娇二气，注意政治上要求自己少了，关心生活问题多了。这些都影响了严格要求自己，改造思想，提高觉悟。没有很好的保持党的艰苦朴素的优良作风。在这方面，没有为青年同志树立一个好的榜样。②虽然入党多年，但政治上锻炼很不够，没有经过严格的党内斗争锻炼，在党内生活中一帆风顺。所以，政治上幼稚，政治上没有修养，和一个老党员是不相称的。

由于以上主观思想和政治锻炼方面的原因，所以在这次整风、社教运动中，党性不纯，嗅觉不灵，政治经验不足，没有识别发现张磐石的错误指导思想，犯了严重的错误，对党的团结和党的利益，造成了很大的损失。现在认识到错误的严重性和对党的危害，感到十分痛心！这次受到党的教育和同志们的批判，教育是深刻的，教训是难以忘记的。今后还要不断地从中吸取教益，改造思想，提高觉悟。

我决心改正错误，努力为党工作，来弥补这次错误对党所造成的损失。今后，我一定努力学习主席著作，在实际工作中改造自己。

二、我对领导小组对我在社教运动中所犯错误的意见，谈谈不同的意见。

（一）关于向中宣部调查组和张磐石同志汇报的问题：

1. 我向中宣部调查组和张磐石同志汇报工作，反映情况，在组织上、政治上都没有错误。这是中央的工作部门派下来的调查组，又是分管学校工作的副部长这样的负责同志来进行调查研究的，向他们汇报工作，反映情况，提出我认为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请他们调查研究作为参考，是可以的。这是为了把工作搞好，没有别的想法，更没有个人的目的。

我对张磐石同志过去并不了解，也不认识。我向他汇报工作，反映情况，是经过党委

通知的，谈出自己的意见也是可以的，应该的。我并不知道他过去有过什么错误，是否“来北大要露一手”，也不知道他以后要搞社教运动，更不知道他会犯错误。假如不是张磐石同志来，是另一位负责同志下来调查，我也是要这样向他反映情况的。因此，这里不存在一个“一拍即合”的问题。这个提法，我认为是不妥当的，也是不正确的。如果这样看待这个问题，今后中央的工作部门还下来调查研究否？下来，还反映情况否？调查的人如果再犯错误，那么反映情况的人，是否又是和他“一拍即合”呢？按照这个逻辑，北大运动中整个的错误，张磐石同志整个的错误，都可以逻辑成我是唯一的根源。我不能同意这个意见。这样承认下来做检讨，是对党不负责任的。

2.在汇报的内容上，我现在仍然认为我对学校工作中两方面问题的看法是可以考虑的，是值得学校领导同志认真检讨、总结的。我认为学校工作中是存在着较为严重的官僚主义、形式主义和领导方法一般化的问题（当然这方面的问题有主观原因，也有客观原因）。在干部工作上，是使我感到有宗派主义情绪，在领导核心和使用的骨干中，是有历史问题或与家庭界限不清、政治思想不好、不该重用的人。这些缺点和问题是应该解决和克服的。有一些工作中的问题和一套组织，是要用革命的办法，实行机关革命化，来解决的。只有这样才能适应当前的革命形势的要求，才能把北大办成真正第一流的社会主义大学。这是我向张磐石同志汇报的基本观点。我现在还是这样认识。

当然，我向中宣部调查组和张磐石同志汇报中，也有缺点或说错了地方（印发这份记录中是有错误或丢掉了的内容的，我是按照当时我的思想来检查的）。同时，我是把所提问题看得严重了。不该提那么高的，提高了。一些话说的太肯定，太绝对。这都是不对的。在人事工作方面举的例子不确切、不恰当，有的是记录错了，有的是我原来就向张磐石同志说错了的。但我当时向张磐石同志说清楚了我举的例子有的不够确切（记录上还有两处写着这个意思），有些全校的情况我不了解，只供参考。领导小组的意见说：“我歪曲夸大事实，道听途说，对北大的形势做了错误的估计。”还说：“虽然没说烂掉二字，实际上也是认为烂掉了的意思。”我认为从对北大工作上这些问题的认识，得不出北大烂掉了

的思想。当时听汇报的同志和张磐石同志也不会，实际上也没有得出烂掉了的思想。后来，张磐石同志对北大问题看严重了，而得出对北大的夺权单位对待的结论，这是在他和刘仰峤、庞达等同志领导下经过集体调查研究之后，才形成这个思想的。决定的因素是他们集体调查研究的结果。当然，形成这个“左的”思想之后，作为领导思想影响是大的，我也接受了这个思想，这是错误的。但也不能说是“一拍即合”，这是不妥当的。在运动中，我又积极地执行了张磐石同志的错误指导思想，和一般积极分子犯错误是不同，对党的损失更大，但也不能说成对运动起了推波助澜的作用。

3. 我对北大工作上的缺点错误看的严重了，这和我思想方法和骄傲自满情绪有关，和当时的国内形势，及听负责同志报告机械套用学校的具体情况有关，和个人主义思想没有联系。

我认为干部工作上重用一批出身不好，家庭界限不清，没有很好经过锻炼，政治思想不纯，历史上有问题的青年干部，决不是反对重用提拔新生力量。在我思想上，看重了杀、关、管的问题，看重了实际锻炼的问题。由于我自己家庭出身不好（1939年以前家庭是地主成分），所以，我看重了这方面。但我不是唯成分论思想，一般地反对使用剥削阶级家庭出身的干部。在我的实际工作中使用干部和社教运动中选用积极分子，都有剥削阶级家庭出身的干部，而且都是青年干部。在我向张磐石同志汇报中，我批评不该重用的干部，是我认为政治思想不好的又没有经过锻炼的青年干部。在我提出应该重用的干部是政治思想好，又经过实际锻炼的青年干部。我不同意领导小组意见，认为我是从个人主义出发，从唯成分论观点出发，把北大问题看严重了的思想。

（二）关于整风中的问题：

1. 什么是哲学系整风的方针和指导思想？我认为应当是：①必须执行毛主席教导的，关于党内斗争的正确方针，即“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方针。方法是：团结——批评——团结；“从团结的愿望出发，经过批评或斗争使矛盾得到解决，从而在新的基础上达到新的团结。”这一点，在《二十三条》中也讲的很清楚。②必须执行毛主席教导的，

关于研究历史经验应采取的态度和精神。毛主席说：“处理历史问题，不应着重于一些个别同志的责任方面，而应着重于当时环境的分析，当时错误的内容，当时错误的社会根源、历史根源和思想根源，实行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方针。”③陆平同志8月27日、9月22日报告中讲的四项要求和精神，在陆平同志的报告中，讲了这一次整风的内容，原则，也讲到了不要一棍子打死人，要共同总结经验教训的精神，因而提出了要自觉革命的问题。这些原则精神都是正确的。我认为以上三点是当时整风的指导方针和指导思想。当时同志们是同意的。张磐石同志在这方面没有再提出另外的方针和指导思想，也没有听到他反对。当然在实际行动中，他没有完全执行，一些做法是很不正派的，也是错误的。

2. 按照这个方针和指导思想领导哲学系整风，要在这一次整风中解决什么问题呢？即：要解决哲学系党内1961年至1962年总支改选中暴露的问题。哲学系有没有其他问题呢？有。但是由于这次整风时间不够，思想准备不够，下去四清回来以后再解决。这一点也是没有人反对的。

3. 分歧是什么？①我认为张磐石同志及中宣部调查组的其他的同志和陆平等同志的分歧是：对1961年至1962年总支改选中暴露的党内分歧问题看法不一致。张认为是王庆淑同志的问题，陆平认为主要是党内一部分同志严重的个人主义、自由主义思想，以及在总支改选中提出的问题是当时社会上“三风”在党内的反映。由此，这次整风解决的问题要落实到什么人，张认为是王庆淑同志，陆认为是另一小部分人。这是张磐石同志与陆平同志的分歧。这个分歧反映了哲学系党内干部长期分歧着的两个方面同志的意见。如果说，这也是指导思想的话，我和同志们没有分歧的看法。但我认为这不是指导方针和指导思想的分歧，而是用这个方针解决具体问题上的分歧，落实到具体人的分歧。

中央宣传部调查组和张磐石同志来北大之前，哲学系党内这个分歧就存在着。我到哲学系工作之前，这个分歧也存在着。只是到我工作后期，整风即将开始时，我逐渐地有了倾向性。几年的实际工作中反映了陆平等几位负责同志是倾向于王庆淑同志一方的。因此，在哲学系党内一部分同志中，也反映了长期与党委某些负责同志间一定的隔阂。张磐石和

调查组的同志来后，经过他们的调查研究，决定了他们的倾向性，因此，也产生了与陆平等同志的矛盾。张磐石和调查组同志们的倾向性反映在哲学系党内是很明确的。我也是清楚的。我的倾向性，张磐石和调查组的同志及陆平等同志也是清楚的。但我认为这正是我们用这次整风方针来具体解决问题的分歧。我没有认为这个分歧就是两个指导方针。张磐石同志和调查组同志们的意见和我们认为主要是王庆淑的问题是一致的，我们受到了他们的支持。我们认为陆平等同志是支持王庆淑等同志一方的，没有受到张磐石和调查组的同志们支持，而是受到了批评。首先是张磐石同志没有正确处理这个分歧，陆平等同志也没有正确处理这个分歧。整风就是在这样分歧着的局面下开始的。

4. 我的主要错误是什么？①应当建议领导统一思想，统一总支委员会的思想，之后再开始全体党员干部的整风；没有领导思想的统一，就不能开始党内整风。②没有很好地执行党内斗争原则和主席教导的共同总结历史经验教训的方针。在会议后期，对王庆淑同志搞了过火斗争。③对张磐石同志一些施加影响的不正派做法，没有识别，没有抵制，组织修养很差。如果没有这些错误，1961年至1962年总支改选中暴露的党内分歧问题是可以解决的。王庆淑同志有哪些错误，总支委员会有哪些错误，党委有哪些缺点错误，同志们有哪些缺点错误，都是可以分清是非，共同总结出经验教训的。因此，我不同意领导小组意见中说的：“我执行了张磐石的错误方针，抵制了党委的正确方针。”这样提问题是不能共同总结经验教训，达到团结同志的目的的。如果说指导方针指的是抓什么人问题、什么人来说的，我是执行了张磐石同志的指导方针的，抓了王庆淑的资产阶级思想和修正主义思想等问题。但是，我现在还认为主要抓王庆淑同志的问题来解决哲学系党的分歧是对的，多数同志也认为是对的，我只是在抓这个问题中有缺点错误。

（三）所谓“纵容利用冯定打击陆平等同志”的问题：

1. 我和哲学系的全体同志们对冯定的错误进行了认真的批判，这是大家公认的事实。在运动中，对冯定进行了面对面的批判后，总支又指定了冯定继续检讨。冯定在1964年11月至12月初（？）写出第二次检讨之后，我当即看了他的检讨。一方面交哲学系几位

同志们阅读，做好继续批判的准备；同时，将冯定的检讨交系工作组请示怎样批判？系工作组没提意见又交还我，让请示庞达同志。我又将冯定检讨交给了庞达同志请示他怎样批判？当我催问时（这时我已离开哲学系工作），庞达同志又压了一个多月未看，没有提意见又将冯定检讨交给了我。我又送给党委陆平同志并请示如何处理？直到现在没有指示哲学系应当怎样再进行批判。

2. 冯定的错误被批判后，没有给戴修正主义帽子，仍是党委副书记，党的组织生活在哲学系。他参加哲学系的运动是党委决定的，工作队也是同意了。冯定的发言是在去年11月12日陆平同志发言后第二天的会议上讲的。冯定说：“陆平的意见书在常委会上通不过，前天常委又开会，陆平说：意见不用拿了，我去向同志们道个歉吧。他对形势估计完全错误，以为这样就算了。……我觉得谢道渊的意思好象陆平是陆平的，我是我的，分得清清（楚楚）的，各管各的。事实上这几年哲学系的事都是谢管的，一定同陆平有很多商量，不要各管各的。”我认为他的话没有超出陆平同志自己检讨的范围，没有警惕，所以说冯定讲的很好，要谢道渊揭发。不能从这一次会议上，我讲的这一句话，得出结论，说我“纵容、利用冯定斗争陆平”的结论，我不同意领导小组的意见。

（四）所谓我“在社教运动中利用了一些歪曲事实、无中生有的材料来伤害同志”的问题。

领导小组列举的材料是：

1. 张磐石对《文汇报》记者与冯定谈话的批示问题。

彭珮云同志交给我这个材料时说：“这是《文汇报》记者与冯定的谈话，张磐石同志让交哲学系批判”。我接过来这份谈话材料，也看到了张磐石同志批写的这句话：“交哲学系批判”。当时我的思想主要集中在看谈话材料上，没有认为张磐石有什么批示内容。以后这份材料也交给哲学系批判冯定错误的有关同志看了，在我的思想上就认为已经执行了，也没有什么批示内容的问题。事隔十几天以后，孙蓬一同志问我：“你看到张磐石同志对《文汇报》记者与冯定谈话的批示没有？”我以为还有什么批示呢？我说：没有看到。

这显然孙蓬一同志也不知道批示是什么？如果他知道只是“交哲学系批判”这句话，他也决不会问我看过批示没有？在第六十六期简报上写着：“始终不让哲学系同志看到张磐石同志的批示原件，使哲学系总支一直不明磐石同志的原意。”我们可以分析一下：如果是我或孙蓬一同志向工作队反映这个意见的，那么工作队的领导同志应当知道张磐石同志的批示内容到底是什么？知道，应当向反映意见的人解释清楚。如果工作队其他领导同志不清楚，应当向张磐石同志核对，问问他到底是什么批示内容。即使没有核对，张磐石同志看到简报应当纠正，也应当向反映意见的同志解释清楚。这显然不是我捏造的，是一种误会。因此在张磐石同志自己负责的简报上，我决不能捏造张磐石同志自己的批示内容。其他同志也决不能捏造张磐石同志的批示内容。在这个问题上，我的缺点是：当看到简报时，应提出问清情况，是否还有另外的批示内容，以及对不确切的提法，都应加以纠正。但是，我当时确实没有很好的看进去，没发现问题（如上次检讨中所讲的）。

2. 周其湘同志要我提意见时，我加的两条意见，这材料并没有使用。因为我交周时，我已向他说了，这是我的看法及听学生讲的情况，由他考虑使用与否。这里不存在捏造的问题。这个材料在我们交谈中已经解决了，不应当把不存在的问题，作为根据加以提高、批判。

3. 关于龚理嘉的材料，我没捏造。苹果问题你们可以再去向聂元素调查。我的缺点错误是不应向经济系的同志们讲这件事。

根据以上的一些情况，我不同意领导小组的意见。

这是我对领导小组提出的意见讲了我的不同意见。大会上，还有许多意见我是不同意的。领导小组没有给予肯定，今天就不谈了。

三、对于这次会议的意见

我对中央和彭真同志反映这次会议的意见，我认为意见基本上是对的。个别的事情我

说得不准确，认识也有错误。有些话提的不对，不恰当。这些地方应当承认错误，应当纠正。比如说：“会议的领导实际上掌握在被批判的人手里。”这种认识是错误的，还有“分化离间”、“不能得逞”，这些说法都是错误的。有些是不妥当的。

另外，我对这次会议中一些不正确的做法，有抵触情绪，计较这些问题，影响认识错误，检查错误，这是不对的。应当首先检查自己的错误，端正态度。

不应该计较会议中一些不正确的做法，首先应检查自己错误，才是对的。我认为对会议的不正确做法，为了总结经验教训，提出意见，也是应该的。

（一）我认为会议不应当只对我集中进行揭发批判，进行过火斗争。应当从团结的愿望出发，从共同总结经验教训出发。在这个前提下，我有什么错误，可以检讨，也可以集中讨论、批判；离开这个前提，孤立地抓住我的缺点错误，进行揭发批判，势必形成过火斗争，追究一个人的责任。

（二）哲学系的整风，不论是社教运动的哪一个阶段的整风，都应当实行“三结合”，按《二十三条》的指示办事。把总支委员会抛到一边，是错误的。

（三）对工作队的领导提一点意见：我犯的 error，是在整风、社教运动中的错误。会上揭发批判我的主要材料，也是向工作队的领导谈的话或会上的发言。这些谈话、这些发言有错误，工作队领导应该及时找我谈话，使我自觉检讨，不应当至今不找我谈话，一下作为大会揭发材料提出批判。这些意见是否妥当，请考虑。

对以上我的检讨和意见，有不正确的，仍请同志们批判。■

北大党员干部整风学习会议简报（107）

会议简报组

1965年12月28日

【本刊声明】

本刊声明

《记忆》创设于 2008 年 9 月，是一份面向民间，面向业余，面向青年的同人刊物。

《记忆》非慈善、非公益。编者尽义务，作者无稿酬。凡认同本刊的宗旨，并取得会员资格者，皆可获得本刊。

《记忆》主张众生平等，凡摆事实，讲道理的文字，无论何门何派，皆可刊发。除特殊情况，《记忆》要求首发。所发文章，不代表编者的观点。

本刊所载的文字、照片、图表等内容，均受国家法律和对中国适用之国际公约中有关著作权规定的保护。未经著作权人授权，任何人不得改编、转载、复制或为盈利的目的以其他方式使用本刊的全部或部分内容。

获得合法授权的，应在授权范围内使用，必须为作者署名，注明“来源：《记忆》第 xx 期”字样，并按有关国际公约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有关规定向著作权人支付费用。

违反上述声明者，本刊将依法追究其相关法律责任。

联系信箱：fangxc1966@gmail.com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选摘、引用本刊文章，请注明出处

本期编校：方惜辰

本期封面：邹行